

2015年度报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NNUAL REPORT OF SDIC POWER

致股东

2015 年，我国用电需求增速出现明显下滑，电力行业遭遇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全年全社会用电量为 5.55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5%，比上年回落 3.6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用电量同比下降 1.4%，近 40 年来首次出现负增长。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3969 小时，同比降低 349 小时，已连续三年下降。

面对国内电力市场愈发严峻的经营环境，公司一方面以电力市场营销为抓手，参与汛期富裕电量消纳、开展替代发电、大用户直供电，多管齐下促电量；一方面以降本增效为主线，深入挖潜、精细管理：通过竞价采购和库存管理降低燃料成本、提前还款置换债务、集中招标降低采购成本，多措并举增利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12.80 亿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8 亿元，每股收益 0.7998 元/股。

在逆势中谋求发展，在挑战中寻找机遇。公司紧跟电力体制改革进程，成立售电公司和智能电力公司，布局智能微电网项目，抢占改革中的市场先机。2015 年，公司参与赣能股份定向增发，在存量优质资产资源有限的情况下，借力资本市场，成功进入江西电力市场。

展望未来，我们依然坚信笃志经营是公司生存之本，改革创新是公司发展之道。

2016 年，公司将积极关注国内电力改革和市场变化，对储备项目以保证公司盈利水平作为基本前提，控制项目开工时序和投产进度，科学有序发展。国外市场以控制风险、确保收益为前提，公司在“一带一路”区域布局火电项目，借船出海；在发达国家重点参与陆上及海上风电等新能源项目，积累项目研发和管理经验。

2016 年是我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加快形成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是“十三五”的重要任务。公司将进一步顺应国企

改革和能源变革的潮流，放开眼界，转变思路，提升战略，把国投电力打造成业绩突出、发展有序的优质电力上市公司。

公司代码：600886

公司简称：国投电力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曾鸣	因其他工作原因	邵吕威
董事	冯苏京	因其他工作原因	邹宝中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董事长胡刚、总经理黄昭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曲立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牛月香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建议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份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7993 元，派发2015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1,899,632,771.34 元，占公司当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35%。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公司有关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本报告中分析了相关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和发展产生的影响，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 董事会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资委	指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投公司、控股股东	指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公司、本公司、国投电力	指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雅砻江水电	指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国投大朝山	指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国投小三峡	指	国投甘肃小三峡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北疆	指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钦州	指	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北部湾	指	国投北部湾发电有限公司
靖远二电	指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华夏电力	指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国投宣城	指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投盘江	指	国投盘江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伊犁	指	国投伊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湄洲湾一期	指	福建太平洋电力有限公司
湄洲湾二期	指	国投云顶湄洲湾电力有限公司
国投新能源	指	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投南阳	指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白银风电	指	国投白银风电有限公司
国投酒泉一风电	指	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
国投酒泉二风电	指	国投酒泉第二风电有限公司
国投云南风电	指	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国投楚雄风电	指	国投云南楚雄风电有限公司
国投哈密风电	指	国投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国投青海风电	指	国投青海风电有限公司
国投吐鲁番风电	指	国投吐鲁番风电有限公司
国投敦煌风电	指	国投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石嘴山光伏	指	国投石嘴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格尔木光伏	指	国投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大理光伏	指	国投大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曲靖发电、曲靖公司（转让前后简称）	指	国投曲靖发电有限公司、东源曲靖能源有限公司
徐州华润	指	徐州华润电力有限公司

铜山华润	指	铜山华润电力有限公司
淮北国安	指	淮北国安电力有限公司
张掖发电	指	甘肃电投张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利港	指	江苏利港电力有限公司
江阴利港	指	江阴利港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装机容量、装机	指	发电设备的额定功率之和
总装机容量	指	某公司及其参、控股的已运行电厂的装机容量的总和
控股装机容量	指	某公司及其控股的已运行电厂的装机容量的总和
权益装机容量	指	某公司及其参、控股的已运行电厂的装机容量乘以持股比例后的总和
发电量	指	发电机组经过对一次能源的加工转换而生产出的有功电能数量，即发电机实际发出的有功功率与发电机实际运行时间的乘积。
上网电量	指	电厂发出并接入电网连接点的计量电量，也称销售电量
综合厂用电率	指	发电生产过程中发电设备用电量及其他发电消耗用电量占发电量的比例
利用小时	指	一定期间发电设备的发电量折合到额定功率的运行小时数，该指标是用来反映发电设备按铭牌容量计算的设备利用程度的指标
标煤	指	每千克发热量 29,271.2 千焦的理想煤炭
发电煤耗	指	单位发电量的标准煤耗
供电煤耗	指	单位供电量的标准煤耗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投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	SDIC Power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DIC Pow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刚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林	王方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

	号楼12层	号楼12层
电话	010-88006378	010-88006378
传真	010-88006368	010-88006368
电子信箱	gt dl@sdicpower.com	gt dl@sdicpower.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号楼11层1108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4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4
公司网址	www.sd icpower.com
电子信箱	gt dl@sdicpower.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号楼12层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投电力	600886	湖北兴化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 29 号院茅台大厦 2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帆、闫保瑞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1,279,699,772.91	32,957,169,192.11	32,957,169,192.11	-5.09	28,338,981,085.05	28,338,981,08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7,522,203.84	5,599,833,222.73	5,596,633,222.73	-3.08	3,305,278,967.24	3,305,278,96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03,740,502.41	5,431,682,000.52	5,428,482,000.52	3.17	3,278,140,201.28	3,278,140,20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6,771,649.00	21,440,981,070.50	21,418,981,070.50	6.79	15,197,612,776.08	15,197,612,776.08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578,474,517.14	23,143,855,713.35	23,120,655,713.35	14.84	18,479,921,427.09	18,459,921,427.09
总资产	183,544,781,167.84	173,751,883,460.60	172,617,316,036.42	5.64	159,593,840,147.28	159,558,766,004.21
期末总股本	6,786,023,347	6,786,023,347	6,786,023,347		6,786,023,347	6,786,023,34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98	0.8252	0.8247	-3.08	0.5265	0.52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98	0.8252	0.8247	-3.08	0.5265	0.52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58	0.8004	0.8000	3.17	0.5222	0.5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4	26.90	26.91	减少5.06个百分点	21.27	21.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5	26.11	26.10	减少3.56个百分点	21.12	21.12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600,001,553.62	7,326,172,109.96	9,464,050,513.11	6,889,475,59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6,128,409.28	1,223,926,034.17	2,086,053,140.24	891,414,62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3,998,953.70	1,203,073,771.71	2,082,703,368.41	1,093,964,40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9,766,135.38	4,859,367,151.46	7,051,514,086.98	6,136,124,275.1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407,088.35		140,754,408.56	-10,431,559.1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709,302.15		44,900,974.25	59,760,488.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				

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346,913.33	1,172,023.88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200,000.00		1,400,000.00	2,6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8,272,272.30		349,681.36	-1,859,448.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546,421.31		-13,465,312.79	-18,801,799.54
所得税影响额	-10,901,818.76		-8,135,442.50	-5,300,938.67
合计	-176,218,298.57		168,151,222.21	27,138,765.96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业绩驱动因素等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投资建设、经营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开发及经营新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产业；开发和经营电力配套产品及信息、咨询服务。其中，发电是公司当前的核心业务，适应电力体制改革，公司正在开展以电为主的相关业务拓展。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较早践行现代企业制度，通过股权投资方式，主要从事于发电项目的建设和运营。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发电业务，以水电、火电为主，发电利润主要源自合理的上网（销售）电价、发电量的增加以及发电成本和其他管理成本的控制。

(二) 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等

1、行业发展阶段和周期性特点

电力行业属于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与国民经济呈正相关。目前全国经济发展逐步由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受宏观经济尤其是工业生产下行、产业结构调整、企业转型升级等因素影响，电力消费结构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全社会用电需求可能长期疲软甚至下滑。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5 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0.5%、增速同比回落 3.3 个百分点。2015 年 3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发布，主要内容概括为“三放开、一独立、三加强”，随着新的市场体系的构建，电力销售渠道和电价形成机制正在发生重要变化，在供大于求的市场背景下，可能带来行业发展的深刻变革。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目前投资的发电业务分布在四川、云南、天津、福建、广西、甘肃、安徽等十多个省区，截止 2015 年底公司已投产控股装机容量 2707.45 万千瓦，其中：水电装机 1657 万千瓦，占 61.2%。公司水电分布在四川、云南、甘肃，在市场竞争加剧和社会面临较大节能环保压力的环境下，水电作为低成本的清洁能源，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优势突出，受经济周期影响相对较小，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清洁能源优势，电源结构合理

公司水电装机占公司已投产控股装机容量的 61.2%，电电源结构以水为主、水火均衡、全国布局。在全社会面临较大的节能环保压力环境下，公司以水电为主的电源结构具有成本优势和环保优势，抗风险能力强。

公司持股 52%的雅砻江水电是雅砻江流域唯一水电开发主体，具有合理开发及统一调度等突出优势。雅砻江流域水量丰沛、落差集中、水电淹没损失小，规模优势突出，梯级补偿效益显著，兼具消纳和移民优势，经济技术指标优越，运营效率突出。该流域可开发装机容量约 3000 万千瓦，报告期末已投产装机 1455 万千瓦。

（二）资源储备丰富，成长明确

报告期末公司已核准及在建控股装机 1347 万千瓦，其中：水电及百万千瓦超超临界火电已核准及在建项目装机容量 1265 万千瓦。装机增长的可持续性和弹性，以及不断优化的电源结构，奠定了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三）电力行业管理经验优势

公司在投资、建设、经营管理方面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结构合理的管理者和技术人才，公司制度体系鼓励管理创新和技术进步，成为公司电力经营管理和业务拓展的强大保证。

（四）规范的公司治理

公司上市十余年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公司首批进入上市公司治理板块，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明确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的权利义务，构建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管理机制并有效运行。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是公司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优化战略布局、探索创新发展思路的一年。面对电力需求疲弱和电力体制改革背景下市场竞争加剧的态势，公司董事会在全体股东及有关各方的大力支持下，不断提升运营管控能力，积极谋划可持续发展格局，在创新投资模式、探索售电业务、开拓国际业务等方面取得可喜进展，公司经营和发展总体良好。

（一）努力克服需求下降风险，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总体良好

面对利用小时大幅下降、电价下调以及电力体制改革的诸多挑战，公司积极引导投资企业转变观念、开拓市场、严控成本，全力以成本降低弥补收入降低的损失，盈利总体与去年持平。

开拓市场，力促营销。按照公司统一部署，投资企业营销观念迅速转变。报告期雅砻江水电成立电力经营部，通过替代发电和参加汛期富裕电量消纳增加电量；国投宣城提高服务意识，签订长期购售电协议；靖远二电开展线下大用户直供电；国投北部湾根据需求进行供热改造，为企业集中供热；国投大朝山适应新市场情况，成立电力营销部、设立竞价办公室。全年公司控股企业机组平均利用小时 4376 小时，其中水电低成本清洁能源优势进一步发挥，水电发电量占比由 61.78%提高到 65.25%。

严控成本开支。公司持续开展降本增效，以库存管理为抓手控制热值损耗和厂内损耗，报告期入厂、入炉煤热值差、燃煤厂内损耗均同比下降。及时把握市场利率下行走势，安排提前还款和存量债务置换，节约了财务成本。继续加强集中招标，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

积极争取环保电价和税收优惠政策落地。报告期公司投资企业国投北疆 1 号机组通过烟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改造、获得上网电价 1 分钱加价；雅砻江水电和国投大朝山积极落实国家增值税退税政策。

（二）优化战略布局，探索创新发展思路

报告期公司优化战略布局，探索发展新路径，取得重大进展：

1、国际业务取得实质进展。公司首次与具有相关经验的合作方合作参与大型国际项目投标，完成印尼两台百万火电机组投标，积累了国际投标经验；通过股权收购参与印尼万丹项目一台 660MW 火电机组项目工作进展顺利；欧洲风电项目完成市场调研，并聚焦若干项目开展工作。海外业务的开展，使公司锻炼了人才队伍，积累了境外项目工作经验，拓宽了投资渠道，进一步厘清了公司走出去发展思路。

2、拓宽发展思路，突破传统投资模式。公司 2015 年顺利参与赣能股份定向增发，首次通过资本市场对外投资，积累了资本经营、管理输出相关经验，扩大了市场影响力。

3、适应改革需要，探索售电业务。公司密切跟踪电力体制改革的进展和动态，细致研究应对方案，探讨在相关省区成立售电公司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已注册成立甘肃售电公司、贵州售电公司，并在兰州新区布局包括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配售一体化的智能微电网项目，成立智能电力公司，开展前期工作。

4、关注新技术，开拓发展新空间。公司积极关注相关领域新技术，2015 年抓住低速风机效率取得突破的有利时机，筹备成立国投新能源广西公司，重点开发钦州风电资源；同时跟踪新技术运用，寻找投资机会。

（三）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全面提升企业竞争能力

公司将年度管理提升重点放在精细化管理的持续改进和完善上，力求全面提升企业运营管控能力。公司大力推进自主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加强对投资企业生产运行、检修及技改的过程管控，全面落实公司《燃煤发电节能环保行动计划（2015-2019 年）》，稳步推进科技创新。报告期公司控股企业共申请国家专利 18 项，火电发电厂用汽轮机高中压缸等 8 项专利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其中发明专利 2 项），深埋高外水压力水工隧洞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等 25 个项目获得省部级或行业协会科技进步奖。

公司适应新变化、结合大数据应用，举办研讨会交流合同管理和风险防范相关经验，加强合同全过程控制。公司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着力向市场传递公司竞争优势和中长期投资价值，连续三年入围“中国上市公司资本品牌价值百强”和“中国上市公司资本品牌溢价百强”。

（四）加强内控和人力资源效能体系建设，保障公司健康发展，维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继续推进全面内控尤其是重点投资企业的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将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持续促进企业相关制度和管理方法的完善。公司持续开展人力资源效能体系建设，推动板块人力资源管理效能的整体提升；初步构建领导力模型和员工能力素质模型，梳理绩效考核方案，夯实人力资源管理基础，保障公司健康发展。

公司坚持提高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透明度，增强信息的可读性，主动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通过多种渠道，及时完整的传递公司重大信息，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信心；在公司发展仍需要大量资金投入阶段，兼顾投资者的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适度提高现金分红比例，积极回报投资者。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控股企业累计完成发电量 1,139.53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109.38 亿千瓦时，与去年同比分别增长 0.72%和 0.87%；平均上网电价 0.326 元/千瓦时，同比降低 4.01%。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2.80 亿元，同比降低 5.09%；营业成本 149.50 亿元，同比降低 7.95%。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835.45 亿元，较期初增加 97.93 亿元；总负债 1321.55 亿元，较期初增加 11.42 亿元。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 72.00%，同比下降 3.4 个百分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5.78 亿元，较上年期末提高 14.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8 亿元，同比降低 3.08%。基本每股收益 0.7998 元，同比降低 3.0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1,279,699,772.91	32,957,169,192.11	-5.09
营业成本	14,949,958,764.77	16,240,284,880.75	-7.95
销售费用	6,555,754.27	16,938,541.22	-61.30
管理费用	867,126,250.91	805,069,824.29	7.71
财务费用	5,890,142,561.15	6,155,502,357.54	-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6,771,649.00	21,440,981,070.50	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3,679,510.32	-13,665,006,439.46	-14.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6,653,304.08	-4,368,618,357.69	-93.58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项目	2015 年	所占比率	2014 年	变化量	增长率
	(万元)		(万元)	(万元)	
电力	火电	38.69%	1,388,316	-183,606	-13.22%
	水电	59.00%	1,747,438	89,504	5.12%
	风电	1.11%	42,721	-8,222	-19.25%
	光伏	0.50%	15,899	-218	-1.37%
	小计	99.30%	3,194,374	-102,542	-3.21%
其他	0.70%	89,612	-68,049	-75.94%	
总计	100.00%	3,283,986	-170,591	-5.19%	

2015 年，本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13,395 万元，较 2014 年降低 170,591 万元，下降 5.19%。

1. 火电实现收入 1,204,710 万元，较 2014 年降低 183,606 万元，下降 13.22%，主要原因是火电受社会用电需求疲软影响，收入比上年降低；

2. 水电实现收入 1,836,942 万元，较 2014 年增加 89,504 万元，增加 5.12%，主要原因是雅砻江公司受益于锦屏一、二级水电站去年新投的 6 台 60 万千瓦机组在本年全面发挥效益，同时锦西水库发挥调节补偿作用，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 风电实现收入 34,499 万元，较 2014 年降低 8,222 万元，下降 19.25%，主要原因是西北风电项目本期限负荷问题较为严重，收入同比下降；

4. 光伏实现收入 15,681 万元，较 2014 年基本持平；

5. 其他项目实现收入 21,563 万元, 较 2014 年下降 68,049 万元, 主要原因是去年出售下属煤炭运销公司, 导致煤炭销售、化工品销售同比减少。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	3,091,831.57	1,459,804.36	52.79	-3.21	-3.83	增加 0.31 个百分点
其他	21,563.21	32,378.47	-50.16	-75.94	-68.59	减少 35.1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	3,091,831.57	1,459,804.36	52.79	-3.21	-3.83	增加 0.31 个百分点
其他	21,563.21	32,378.47	-50.16	-75.94	-68.59	减少 35.1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四川	1,671,628.00	489,625.85	70.71	7.37	13.65	减少 1.62 个百分点
天津	331,411.13	206,217.17	37.78	-16.31	-19.67	增加 2.60 个百分点
福建	304,111.87	213,939.19	29.65	-4.8	0.03	减少 3.40 个百分点
广西	222,080.96	170,421.45	23.26	-24.06	-21.77	减少 2.24 个百分点
甘肃	184,151.29	153,179.52	16.82	-21.88	-5.13	减少 14.68 个百分点
安徽	152,981.07	112,408.84	26.52	29.72	15.93	增加 8.74 个百分点
云南	99,880.96	41,418.58	58.53	-34.19	-48.28	增加 11.29 个百分点
贵州	66,413.17	53,136.36	19.99	57.97	57.96	增加 00.00 个百分点
新疆	61,695.18	43,960.99	28.74	-20.49	-10.46	减少 7.99 个百分点
青海	15,356.19	5,835.76	62	3.36	4.04	减少 0.25 个百分点

宁夏	3,684.96	2,039.12	44.66	-11.81	0.02	减少 6.55 个百分点
合计	3,113,394.78	1,492,182.83	52.07	-5.19	-7.95	增加 1.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说明: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1) 收入

2015 年, 本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13,395 万元, 较 2014 年减少 170,591 万元, 降低 5.19%。电力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3,091,832 万元, 较 2014 年减少 102,543 万元, 降低 3.21%。其中, 火电实现收入 1,204,710 万元, 较 2014 年减少 183,606 万元, 降低 13.22%, 本期火电企业主要受社会用电需求疲软影响, 收入比上年降低; 水电实现收入 1,836,942 万元, 较 2014 年增加 89,504 万元, 增长 5.12%, 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雅砻江公司受益于锦屏一、二级水电站去年新投的 6 台 60 万千瓦机组在本年全面发挥效益, 同时锦西水库发挥调节补偿作用, 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风电实现收入 34,499 万元, 较 2014 年减少 8,222 万元, 降低 19.25%; 光伏实现收入 15,681 万元, 与 2014 年基本持平; 其他收入 21,563 万元, 减少 68,049 万元, 降低 75.94%, 降低的主要原因是去年出售下属煤炭运销公司, 导致煤炭销售、化工品销售同比减少。

2) 成本

成本分析详见“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主营业务分析（成本分析表）”。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说明

2015 年, 四川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主要原因是雅砻江锦屏一级、二级电站 2014 年投产机组在报告期全面发挥效益, 及锦屏一级水库发挥补偿作用, 发电量同比大幅增加。

2015 年, 天津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主要原因是受区域用电需求下降、装机增加, 及国投北疆机组检修等影响, 发电量同比下降。

2015 年, 广西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主要原因是社会用电需求疲软及区域来水较好, 挤占火电发电空间, 火电发电量下降。

2015 年, 甘肃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主要原因, 一是靖远二电受社会用电需求疲软和电价下降影响, 发电收入同比下降; 二是新能源企业送出受限, 发电量同比下降。

2015 年, 安徽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增加, 主要原因是国投宣城 2 号机组投产发电, 发电量同比增加。

2015 年, 云南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主要原因是一是上年出售曲靖公司, 区域装机、发电量同比下降; 二是国投大朝山受来水较差影响, 发电量同比下降。

2015 年, 贵州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增加, 主要原因是国投盘江 2 号机组投产发电, 发电量同比增加。

2015 年, 新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主要原因是国投伊犁受区域用电需求疲软及区域来水较好, 挤占火电发电空间, 火电发电量下降。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	燃料费、折旧费、职工薪酬、修理费、材料费、库区基金等	1,459,804.36	97.83	1,518,002.84	93.64	-3.83	本期电力成本与去年相比小幅下降，主要原因一是火电企业受燃煤采购价格和发电量下降的影响，发电成本降低，二是是雅砻江水电 2014 年投产机组在本期全面运营，发电成本提高，基本抵消火电成本的下降。
其他	煤炭运销、海水淡化、建材、供热等	32,378.47	2.17	103,079.52	6.36	-68.59	本期其他成本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4 年下半年出售国投煤炭运销和国投山西运销两家煤炭贸易公司。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	燃料费、折旧费、职工薪酬、修理费、材料费、库区基金等	1,459,804.36	97.83	1,518,002.84	93.64	-3.83	本期电力成本与去年相比小幅下降，主要原因一是火电企业受燃煤采购价格和发电量下降的影响，发电成本降低，二是是雅砻江水电 2014 年投产机组在本期全面运营，发电成本提高，基本抵消火电成本的

							下降。
其他	煤炭运销、海水淡化、建材、供热等	32,378.47	2.17	103,079.52	6.36	-68.59	本期其他成本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4 年下半年出售国投煤炭运销和国投山西运销两家煤炭贸易公司。

2. 费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减率 (%)	同比发生重大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655.58	1,693.85	-61.30	上期出售旗下两家煤炭运销公司,导致本期销售费用大幅减少。
管理费用	86,712.63	80,506.98	7.71	本期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调整以及雅砻江信息化转入无形资产增加导致无形资产摊销增加。
财务费用	589,014.26	615,550.24	-4.31	贷款利率下调、债务置换等使企业资金成本降低。

3. 现金流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 减 (%)	增减原因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3,833,796.93	3,888,863.47	-1.42	2015 年与 2014 年基本持平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544,119.77	1,744,765.37	-11.50	一是雅砻江水电去年投产机组今年全面发挥效益，经营活动产生的各项税费现金流出增加；二是火电企业燃煤采购价格和发电量双重下降，使燃料采购金额大幅减少，公司电力业务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整体减少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677.16	2,144,098.11	6.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75,038.91	94,698.17	-20.76	本期项目处置减少，投资收益降低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644,406.86	1,461,198.81	12.54	一是国投北疆、国投钦州基建项目投入同比增加，二是本期收购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367.95	-1,366,500.64	1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3,478,786.57	2,511,217.08	38.53	一是雅砻江水电、湄洲湾二期、国投新能源本期大规模权益增资；二是借款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2、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4,324,451.90	2,948,078.92	46.69	公司本年债务归还增加

出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665.33	-436,861.84	93.58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356.12	340,735.49	-136.79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32,675.34	3.45	760,728.97	4.38	-16.83	注 1
应收账款	240,631.63	1.31	294,842.12	1.70	-18.39	注 2
预付款项	160,791.55	0.88	142,549.67	0.82	12.80	注 3
应收股利	1,485.00	0.01	21,915.96	0.13	-93.22	注 4
其他应收款	10,680.69	0.06	20,054.18	0.12	-46.74	注 5
存货	84,537.22	0.46	109,160.73	0.63	-22.56	注 6
在建工程	3,830,850.52	20.87	2,767,823.64	15.93	38.41	注 7
工程物资	62,013.00	0.34	97,389.58	0.56	-36.32	注 8
短期借款	802,100.00	4.37	444,556.86	2.56	80.43	注 9
应付账款	355,333.09	1.94	177,930.27	1.02	99.70	注 10
应交税费	-41,587.52	-0.23	9,226.86	0.05	-550.72	注 11
应付利息	51,527.00	0.28	72,134.16	0.42	-28.57	注 12
其他流动负债	351,910.24	1.92	201,741.87	1.16	74.44	注 13

注 1：货币资金降低的主要原因为雅砻江水电期末发生大额工程款、到期债务及税费等资金偿付，银行存款余额下降。

注 2：应收账款降低的主要原因为国投钦州、靖远二电和华夏电力期末发电量同比下降，应收电费款期末余额减少。

注 3：预付款项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国投北疆、国投钦州预付工程及设备款增加。

注 4：应收股利降低的主要原因为收回参股企业分红款。

注 5：其他应收款降低的主要原因为雅砻江收回融资租赁保证金。

注 6：存货降低的原因为火电企业加强燃料库存管理减少燃料库存以及煤炭价格降低引起的期末存货金额减少。

注 7：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雅砻江水电桐子林电站、北疆二期、钦州二期、湄洲湾二期本期基建投入增加。

注 8：工程物资降低的主要原因为期末基建消耗导致工程物资减少。

注 9：短期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雅砻江水电、国投钦州、国投北疆、湄洲湾二期因经营需要增加短期流动资金。

注 10：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国投北疆、国投宣城、国投钦州、湄洲湾二期等应付未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注 11：应交税费降低的主要原因为国投钦州、国投北疆等期末待抵扣基建增值税增加。

注 12：应付利息降低的主要原因为期末应付未付利息减少。

注 13：其他流动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期末短期融资券融资规模增加。

(三)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 (元/兆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天津	981,470.39	1,126,482.36	-12.87	926,828.40	1,066,227.15	-13.07	403
火电	981,470.39	1,126,482.36	-12.87	926,828.40	1,066,227.15	-13.07	403
安徽	466,643.00	337,777.10	38.15	443,843.40	321,308.35	38.14	403
火电	466,643.00	337,777.10	38.15	443,843.40	321,308.35	38.14	403
广西	623,380.60	783,630.80	-20.45	576,441.50	732,160.80	-21.27	447
火电	623,380.60	783,630.80	-20.45	576,441.50	732,160.80	-21.27	447
甘肃	776,692.44	927,672.15	-16.28	743,932.47	888,044.78	-16.23	289
火电	410,805.42	500,453.28	-17.91	383,173.94	466,569.24	-17.87	277
风电	45,114.36	66,134.48	-31.78	43,900.99	64,795.76	-32.25	539
水电	316,894.82	357,547.45	-11.37	313,071.14	353,216.91	-11.37	260
光伏发电	3,877.85	3,536.93	9.64	3,786.41	3,462.87	9.34	1,082
福建	883,922.10	872,762.91	1.28	823,123.65	815,544.04	0.93	433
火电	883,922.10	872,762.91	1.28	823,123.65	815,544.04	0.93	433
新疆	274,223.25	365,635.44	-25.00	247,114.81	329,014.32	-24.89	268
火电	261,808.14	355,397.22	-26.33	235,187.04	319,212.96	-26.32	253
风电	12,415.11	10,238.22	21.26	11,927.77	9,801.36	21.69	579
贵州	238,676.70	139,471.80	71.13	218,056.30	127,317.52	71.27	356
火电	238,676.70	139,471.80	71.13	218,056.30	127,317.52	71.27	356
四川	6,560,756.15	5,981,679.00	9.68	6,528,200.77	5,951,900.71	9.68	299
水电	6,560,756.15	5,981,679.00	9.68	6,528,200.77	5,951,900.71	9.68	299

云南	562,872.44	748,545.91	-24.80	560,242.39	737,703.51	-24.06	210
火电		98,716.23			90,240.91		445
风电	5,239.51			5,145.26			620
水电	557,632.92	649,829.68	-14.19	555,097.13	647,462.60	-14.27	206
青海	22,464.85	21,532.88	4.33	21,936.54	21,044.00	4.24	831
风电	13,442.42	12,601.51	6.67	13,084.98	12,264.00	6.69	610
光伏发电	9,022.43	8,931.38	1.02	8,851.56	8,780.00	0.82	1160
河北		3,613.71			3,438.00		501
风电		3,613.71			3,438.00		501
宁夏	4,164.99	4,691.29	-11.22	4,088.31	4,605.00	-11.22	1058
光伏发电	4,164.99	4,691.29	-11.22	4,088.31	4,605.00	-11.22	1058
合计	11,395,266.91	11,313,495.35	0.72	11,093,808.52	10,998,308.19	0.87	326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火电	3,866,706.35	-8.26	120.47	138.83	-13.22	燃料费、折旧费、职工薪酬、修理费等	86.56	38.83	97.7	41.24	-11.40
风电	76,211.40	-17.71	3.45	4.27	-19.20	折旧费、职工薪酬、修理费等	2.19	0.98	2.08	0.88	5.29
水电	7,435,283.88	6.38	183.69	174.74	5.12	折旧费、职工薪酬、修理费等	56.43	25.31	51.28	21.65	10.04
光伏发电	17,065.27	-0.58	1.57	1.59	-1.26	折旧费、职工薪酬、修理费等	7.99	3.58	8.06	3.40	-0.87
合计	11,395,266.91	0.72	309.18	319.43	-3.21	-	153.17	68.70	159.12	67.17	-3.74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5 年底公司已投产控股装机容量 2707.45 万千瓦，其中水电装机 1657 万千瓦、占比 61.2%，火电装机 975.6 万千瓦、占比 36.03%，风电装机 64.05 万千瓦、占比 2.37%，光伏装机 10.8 万千瓦、占比 0.40%。本年度新增装机 125.7 万千瓦，其中：四川省新增水电装机 45 万千瓦，安徽省新增火电装机 66 万千瓦，新疆地区新增风电装机 9.9 万千瓦，云南省新增风电装机 4.8 万千瓦。

截止 2015 年底各区域已投产控股装机容量情况详见下表：

所在区域	总装机	水电装机	火电装机	风电装机	光伏装机
天津	200		200		
安徽	129		129		
广西	190		190		
甘肃	241.25	67	132	39.45	2.8
福建	198.6		198.6		
新疆	80.85		66	14.85	
贵州	60		60		
云南	139.8	135		4.8	
四川	1455	1455			
青海	9.95			4.95	5
宁夏	3				3
合计	2707.45	1657	975.6	64.05	10.8

2015 年，公司新核准装机容量 564.8 万千瓦，其中：水电装机 150 万千瓦（雅砻江水电杨房沟水电站 4×37.5 万千瓦）、火电装机 400 万千瓦（湄洲湾二期 2×100 万千瓦，河南南阳 2×100 万千瓦）、风电装机 14.8 万千瓦（新疆景峡 5B 风电 10 万千瓦，云南昆明东川塘子口风电场 4.8 万千瓦）。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在建装机容量 1121.8 万千瓦，其中：水电 465 万千瓦（雅砻江水电桐子林水电站 15 万千瓦、两河口水电站 300 万千瓦、杨房沟水电站 150 万千瓦），火电 600 万千瓦（国投北疆 200 万千瓦，湄洲湾二期 200 万千瓦，国投钦州 200 万千瓦），新能源 56.8 万千瓦（烟墩风电 20 万千瓦、景峡 5A 项目 30 万千瓦，国投云南风电塘子口项目 4.8 万千瓦、宾川光伏 2 万千瓦）。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5 年底公司控股发电企业发电利用小时完成 4376 小时，同比减少 479 小时，其中：水电 4592 小时，同比减少 386 小时；火电 4105 小时，同比减少 732 小时；风电 1306 小时，同比减少 451 小时；光伏发电 1580 小时，同比持平。发电厂用电率完成 2.11%，同比下降 0.17 个

百分点，其中：水电 0.14%，火电 5.59%，风电 3.11%，光伏发电 2.28%。供电煤耗完成 313.28 克/千瓦时，同比下降 2.59 克/千瓦时。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不适用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收益情况
江阴利港	23,211	已投产	10,078	23,211	113,900
国投钦州二期	80,672	在建	50,020	59,780	
国投盘江二期	12,485	已投产	503.09	8,615	467
国投南阳	66,300	在建	1,020	1,020	
湄洲湾二期	113,885	在建	50,591	50,591	
雅砻江水电两河口	691,156	在建	260,000	364,000	
国投北疆二期	152,448	在建	35,101	35,101	
国投宣城二期	22,077	已投产	11,877	22,077	9,017
合计	1,162,234	/	419,190	564,395	/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1) 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419,190.31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05,888.46
上年同期投资额	213,301.85
投资额增减幅度(%)	96.52

(2) 被投资公司情况

序号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1	江阴利港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9.17
2	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61.00
3	国投盘江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55.00
4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51.00
5	国投云顶湄洲湾电力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51.00
6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水力发电	52.00
7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64.00
8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51.00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79,000,000.00		12.75%	279,000,000.00	28,312,270.96	20,157,338.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

2、重大的股权投资

参与赣能股份定向增发，报告期后取得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赣能股份,股票代码:000899)32,900万股股份,占赣能股份33.72%的股权,为赣能股份第二大股东。

2015年4月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的议案》。2015年6月23日,公司与赣能股份签订《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合同补充协议》。2015年12月28日,赣能股份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31号),核准赣能股份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2,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2016年2月3日,赣能股份本次发行的32,900万股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公司本次参与赣能股份非公开发行认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32,900万股、认购价格6.56元/股,上市日期为2016年2月3日。公司承诺本次认购赣能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详见公司公告:临2016-018。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1	国投电力有限公司	电力投资	609,169.02	14,650,593.67	3,945,888.63	2,258,312.58	836,307.97	909,882.81
2	湄火		135,669.13	295,981.00	162,608.05	153,221.29	41,001.95	28,902.37

	洲 湾 一 期	力 发 电						
3	华 夏 电 力	火 力 发 电	102,200.00	227,768.24	152,447.05	152,706.78	27,890.34	20,519.24
4	国 投 小 三 峡	水 力 发 电	86,000.00	270,724.48	121,755.65	70,611.86	23,742.62	19,984.12
5	国 投 北 部 湾	火 力 发 电	50,000.00	148,135.72	41,878.78	94,402.60	12,721.61	12,772.92

单个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或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的,对其业绩波动情况以及变动原因分析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2015 净利润	2014 净利润	增减变动	同比增减 (%)	说明原因
1	靖 远 二 电	-15,070.30	7,652.99	-22,723.29	-296.92	一是社会用电需求疲软和电价下降;二是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调整增加本期成本
2	国 投 伊 犁	245.65	10,517.43	-10,271.79	-97.66	一是社会用电需求疲软;二是区域来水较好挤占火电空间
3	国 投 盘 江	1,015.51	545.06	470.45	86.31	2号机组投产运营
4	国 投 宣 城	26,113.23	10,947.40	15,165.84	138.53	2号机组投产运营
5	国 投 钦 州	9,193.47	26,615.03	-17,421.56	-65.45	一是社会用电需求疲软,二是区域来水较好挤占火电空间
6	华 夏 电 力	20,519.24	47,803.91	-27,284.67	-57.08	社会用电需求疲软和电价下降
7	国 投 新 能 源	-1,050.64	6,813.13	-7,863.77	-115.42	送出受限,发电量下降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6 年是我国“十三五”开局之年。宏观经济步入“新常态”，国资国企改革简政放权、试点推进，电力体制改革将带来行业格局的重大变化，发电行业正处于大变革、大调整的特殊历史时期，分析未来行业发展将呈现以下趋势：

一是电力市场运行规则正发生重大变化。2015 年 3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发布，随后陆续下发了一系列配套文件，新电改的主要内容概括为“三放开、一独立、三加强”，即：放开新增配售电市场、放开输配以外的经营性电价、放开公益性调节以外的输配电价，交易机构相对独立，强化政府监管，强化电力统筹规划，强化电力高效运行和可靠供应。2015 年已开展了六个省市区的输配电价改革试点，包括云南、贵州两省的电力体制综合改革试点，广东、重庆的售电侧改革试点等。2016 年电改将迈入实质推进阶段，试点范围将扩大。新电改将构建新的市场体系，电力销售渠道和电价形成机制均发生重要变化，市场主体正在多元化、复杂化。随着改革的深入，市场机会更为多样，但竞争也将更激烈、更复杂，发电企业的盈利能力将产生显著分化。

二是全社会用电量将持续低速增长或下滑。中国经济增速放缓与结构调整将对电力市场产生长期影响，全社会用电量将持续低速增长或可能同比降低，并导致发电机组利用小时的持续低迷。竞争压力增大将迫使发电企业竞争特点将由同质化向差异化转变，发电集团加快以规模导向到效益导向的结构调整。

三是机组能耗及环保标准更为严格。《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 年）》已对部分沿海地区的燃煤大机组提出了按燃气机组标准排放的要求。未来节能减排压力进一步增加，对公司挖潜降耗提出了更高要求，更迫切需要公司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加快电源结构的转型升级。

四是境内发展空间受限，电力企业发展将面临新的挑战。海外投资和产能输出受到国家政策的鼓励，电力资本出海寻找投资机会也将成为重要扩张手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应新形势，关注能源改革与市场变化，创新发展模式。有序建设雅砻江中游水电，优化存量火电，积极发展风险可控、有盈利能力的海外项目，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火电：以现有核准新火电机组为基础，优化设计，控制造价，以增量为手段调整存量机组结构。同时在存量机组开展减排和降耗改造工作，提升企业的成本控制与市场营销能力，保证市场竞争力。

水电：稳妥推进雅砻江中游已核准电站的开发，积极推进中游其余电站核准工作。同时对国内外水电市场的投资机会保持关注。

新能源：继续跟踪发达国家可再生能源政策，确保平稳接收英国海上风电项目。密切跟踪国内新能源政策变化，加快推进资源条件好、送出有保障的南方区域新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适时开工建设一批具有投资价值的项目。同时关注资产市场交易情况，择机通过并购做强新能源板块。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经营目标是：实现合并范围内企业发电量 1198 亿千瓦时。计划新投产装机 421.8 万千瓦，包括国投钦州二期 2 台 100 万千瓦、国投北疆二期 1 台 100 万千瓦、湄洲湾二期 1 台 100 万千瓦、桐子林 1 台 15 万千瓦、风电、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 6.8 万千瓦。供电煤耗控制在 316 克/千瓦时以内。完成印尼万丹一期、英国海上风电项目股权交割；重点推动云南、广西、青海及天津等地的新能源项目开发，密切关注雅砻江中游项目。杜绝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不发生直接责任性一般人身伤亡事故，不发生较大社会影响事件，控制和减少一般设备事故、电力安全事故和电力安全事件。

1、全年投资支出计划

2016 年，国投电力本部（含国投电力有限公司本部）境内项目计划对外投资总额 603,66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境内项目	持股比例	本年计划投资额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4%	40,960
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61%	24,400
国投伊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	4,836
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	51%	60,810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55%	27,030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2%	223,600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34%	215,824
前期费		6,200
合计		603,660

2016 年，国投电力境外全资子公司境外项目计划对外投资项目及金额具体如下：

境外项目	本年计划投资额
收购印尼万丹 66 万千瓦火电项目 40%股权及后续资本金	2.12 亿美元
收购英国海上风电公司 RNEUK100%股权及后续资本金	2.77 亿英镑

2、全年融资计划

2016 年，国投电力本部（含国投电力有限公司本部）全年计划对外融资总额 900,000 万元，计划通过发行债券、向国投公司、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及境内外金融机构借款解决。

国投电力境外全资子公司计划境外融资总额 2.5 亿美元、5.5 亿英镑，计划通过境外金融机构贷款解决。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电力行业产能过剩和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电力需求端因经济增长速度降低和产业结构调整转折性变化，用电需求将持续放缓甚至降低，而供给端依旧维持较高增长速度，电力供需从平衡转为过剩且短期内难以缓解。产能过剩导致市场竞争压力不断增大。

电力体制改革正在改变电力市场原有定价和销售模式，受各地改革进程和路径不一的影响，新的市场交易机制尚在形成过程中。这将给发电企业营销工作带来新的挑战，企业发电量和电价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单位售电的盈利水平将随之波动。

面对压力和挑战，公司将高度重视电力营销工作，不断加强政策与市场分析，加强规划和预判，加强电力营销动态管理。

2、电价调整风险

新的电力市场形势下，发电企业的销售电价面临政策调整和市场竞争调整两类风险。公司将积极应对发电企业电价变化的新趋势，根据政策市场情况，结合反映发电企业实际，做好量价协调测算及相应的营销工作，努力争取合理的盈利水平。

3、极端气候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产水电装机占公司已投产控股装机的 61.2%，水电发电量对公司盈利有重要影响。水电从自然特性上受天气的影响较大。公司运营的水电机组分布在四川、云南、甘肃等不同流域，天气变化和来水不稳定将对公司水电发电量产生影响。

公司在水电机组多处于偏远深山，雨季可能受到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的影响，给机组投运带来不确定影响。

公司将利用现代化预测技术、合理调度各梯级电站，协调配合外部调度机构，力争使水能资源发挥最大效用；做好内部设备维护工作，提高设备可用率。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汛期施工管理，降低对在建项目的影响。

4、煤炭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火电机组占公司控股装机的 39%，煤炭价格波动将影响公司火电机组效益。

公司将积极分析煤炭市场供求趋势，密切跟踪煤炭价格走势，保持电厂合理库存，合理选择煤炭采购时机和渠道，努力降低煤炭成本。

5、资金筹措和资金成本风险

公司雅砻江中游电站、火电后续项目的开工建设仍需要大量投资，如发生资金市场供应紧张、资金成本高企的情况，公司可能面临基建项目资金平衡和成本上升压力。

公司将根据电力市场需求合理控制项目开发进度，提前筹划、把握时机，选择适合公司发展阶段的融资方案，努力降低资金成本，优化债务结构，防范资金风险。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公司现金分红符合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章程》、《关于未来三年(2014 年至 2016 年) 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中有关现金分红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要求，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中有关现金分红政策，经批准的《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政策主要为：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满足前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应当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根据年度盈利状况和资金需求状况，经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批准，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董事会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投资计划或单笔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现金支出事项。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5 年		2.7993		1,899,632,771.34	5,427,522,203.84	35.00
2014 年		2.8866		1,958,821,627.95	5,596,633,222.73	35.00
2013 年		1.4613		991,641,591.84	3,305,278,967.24	30.00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简称“国投公司”)在公司 2002 年重大资产置换时承诺：国投公司在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后，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承诺时间：2002 年 4 月 25 日。承诺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国投公司在公司 2002 年重大资产置换时承诺：国投公司在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后，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间的关联交易。若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时间：2002 年 4 月 25 日。承诺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国投公司在公司 2009 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对于公司及下属公司在国投公司下属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的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在国投公司下属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业务事项，如因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失去偿付能力受到损失，国投公司将自接到公司就相关事项书面通知 30 个工作日内，依据审计机构出具的载明国投电力受到损失事项和损失金额的相关文件，以现金方式补偿。	承诺时间：2009 年 9 月 16 日。承诺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国投公司在公司 2009 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就 2009 年重组标的下属雅砻江水电 2009 年 5 月被冕宁县冕里稀土选矿有限责任公司起诉和 2009 年 7 月被西昌市成宗矿业有限公司起诉的损害赔偿事项，承诺如下：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割日后，如公司因雅砻江水电上述两项被诉事项实际遭受损失，国投公司承诺将自接到国投电力就前述事项书面通知起 30 个工作日内，依据审计机构出具的载明国投电力受到损失事项和损失金额的相关文件，以现金方式补偿。	承诺时间：2009 年 10 月 16 日。承诺期限：条件成就时。其中：成宗矿业案已结案，未触发赔偿条件。2015 年 9 月 10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冕里稀土案【案号：(2013)川民初字第 18 号】做出驳回起诉的裁定。2015 年 11 月 19 日，雅砻江水电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二审案件应诉通知书；2015 年 12 月 25 日，最高人民法院以(2015)民一终字第 363 号作出终审裁定，审结此案。未触发赔偿条件。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国投公司在公司 2007 年再融资时承诺如下：公司是国投公司电力业务唯一的国内资本运作平台，目前国投公司已将适宜进入上市公司的火电资产全部委托公司管理。	承诺时间：2007 年 5 月 28 日。承诺期限：长期。	是	是		

		司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国投公司在公司 2010 年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和再融资时，承诺如下：拟在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力争用 5 年左右时间，通过资产购并、重组等方式，将旗下独立发电业务资产（不含国投公司除公司外其他直接控股上市公司的相关资产、业务及权益）注入公司。国投公司将根据相关资产状况和资本市场认可程度，逐步制定和实施电力资产整合具体操作方案。	承诺时间：2010 年 9 月 30 日。原承诺期限：2016 年 1 月 25 日。该承诺修订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资产注入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国投公司 2015 年 12 月 24 日对其 2010 年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和再融资承诺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投公司将在独立发电业务资产满足资产注入条件后两年内，完成向国投电力注入资产的工作。资产注入条件如下：1、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2、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条件，不存在产权权属不完善或项目投资审批手续存在瑕疵等情况。3、符合国投电力的战略规划，有利于国投电力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原则上，运行满三年的拟注入资产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不低于 10%，运行不满三年的拟注入资产连续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不低于 10%；拟注入资产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资产负债率不高于 80%。国投电力主动降低净资产收益率、资产负债率要求的情况除外。4、不属于国投公司除国投电力外其他直接控股上市公司的相关资产、业务及权益，不属于煤电一体化等业务不独立的项目，有利于国投电力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	承诺时间：2015 年 12 月 24 日。承诺期限：满足资产注入条件后两年内。	是	是		

			其关联人保持独立。5、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6、证券监管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监管要求。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为保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维护上市公司股价稳定，国投公司2015年7月9日对增持和股份限售承诺如下：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拟于未来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累计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承诺时间：2015年7月9日。承诺期限：未来12个月内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2015年9月22日，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对2015年7月承诺做进一步明确：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拟于未来12个月内，以不高于11.44元/股的价格，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累计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承诺时间：2015年9月22日。承诺期限：未来12个月内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	是	是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资产管理的需要，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公告：临2015-033），公司决定自2015年07月01日起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对原固定资产分类标准、折旧年限及残值率进行变更，变更前后变化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	0	2.00-12.50	10-50	0-3	1.94-10.00
其中：房屋	年限平均法	8-30	0	3.33-12.50	10-35	0	2.86-10.00
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0	2.00-5.00	20-50	0-3	1.94-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35	0-3	2.77-10.00	5-30	0-3	3.23-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1	0-3	8.82-16.67	5-10	0-3	9.70-20.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3	19.40-33.33	3-5	3	19.40-32.33

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 2015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为：固定资产折旧额增加 245,787,998.12 元，影响 2015 年利润总额-245,787,998.12 元，净利润-232,142,220.02 元。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72.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8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5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5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 2015 年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 2015 年-2017 年关联交易如下: 1、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5 年-2017 年通过国投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办理借款、存款、委托投资、贷款、委托贷款、融资租赁贷款、保理融资及其他资金往来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每年与国投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借款类资金往来不超过 200 亿元。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5 年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的年度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 100 亿元。2、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国投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煤炭采购及运输的关联交易,每年总额不超过 80 亿元。3、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国投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投咨询有限公司等发生咨询服务的关联交易,每年总额不超过 0.4 亿元。</p> <p>2015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实际发生向国投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借款及委托贷款 71.17 亿元;期末余额为 112.37 亿元;报告期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为 43.62 亿元。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与国投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煤炭采购及运输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18.01 亿元。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国投公司下属中投咨询有限公司的咨询服务关联交易 22.91 万元。</p>	<p>详见 2014 年 10 月 28 日、2014 年 11 月 14 日、2015 年 4 月 10 日、2015 年 5 月 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临 2014-053、临 2014-054、临 2014-060、临 2015-013、临 2015-015、临 2015-022。</p>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事项类型: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子公司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p> <p>事件概述:2015年12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投云顶湄洲湾电力有限公司(公司持股51%)与公司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于北京市签订了《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国投云顶湄洲湾电力有限公司以人民币3,003.99万元收购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有的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本次交易交割日为2015年12月30日,交易已实施完成。</p>	<p>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临2016-001。</p>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事项类型: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国投宣城二期扩建工程</p> <p>事件概述:2014年8月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关于投资国投宣城二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投电力有限公司与关联人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设国投宣城二期1×660MW扩建工程。该项目资本金43,289万元,国投电力有限公司按51%的持股比例需出资22,077.45万元。项目资本金由国投电力有限公司、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按51%、49%的比例出资。国投宣城2号机组于2015年7月6日通过168小时满负荷运行,投入正式运行。</p>	<p>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公告:临2015-034。</p>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 六、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p>	

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国投电力	公司本部	东源曲靖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	2013年12月3日	2013年12月4日	2019年12月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583.2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0,127.1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10,127.1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1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72,409.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72,409.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雅砻江水电	27,600	5年	4.75%	基建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盈利
云南风电	2,500	1年	6.00%	基建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盈利
国投北部湾	10,000	3年	4.655%	流动资金周转		否	是	否	否	控股子公司	盈利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5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公司拟以不低于11.44元/股的价格,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及其关联方上海国投协力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在内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786,713,287股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含90亿元),用于下属控股子公司投资项目增资。2015年10月20日,公司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1126号)的批复,原则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201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事项的相关议案。根据当前市场行情变化,调整后公司拟以不低于7.95元/股的价格,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及其关联方上海国投协力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在内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1,132,075,471股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亿元(含90亿元),用于下属控股子公司投资项目增资。

2016年1月26日和2016年2月26日,公司相继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鉴于资本市场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价已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确定的发行底价,根据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意向投资者及中介机构的沟通和交流,同时响应市场各方关于稳定市场、稳定股价的诉求,经公司内部反复论证、审慎研究,公司终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

2、2015年利润分配执行情况

2015年5月5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次分配以6,786,023,34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8866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1,958,821,627.95元(含税)。本次派送现金红利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6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6月26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5年6月26日,详见公司公告:临2015-027。

十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见2016年4月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十五、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股比例由 51.26% 增至 51.34%。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4年3月21日	5.89%	1,800,000,000	2014年4月30日	18,000,000,000	2019年3月20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2013年7月24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发行规模总额不超过35亿元的公司债券。2013年11月26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3〕1477号文核准了上述发行方案。2014年3月21日，公司发行了首期18亿元公司债券，期限5年，发行利率为5.89%。本期债券于201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债券简称和代码分别为“13国投01”、“122287”。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付息日为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3月21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兑付日为2019年3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8,6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3,85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5,269,808	3,483,729,752	51.34		无		国有法人
龚佑华	25,220,431	25,220,431	0.37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6,730,153	24,628,589	0.36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98,000,038	22,000,000	0.32		无		未知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729,349	21,729,349	0.32		无		未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684,901	18,684,901	0.28		无		未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65,300	17,065,300	0.25		无		未知
申万菱信资产一工商银行一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578,900	15,578,900	0.23		无		未知
国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	-4,279,123	14,499,901	0.21		无		未知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32,174	13,732,176	0.2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3,483,729,752		人民币普通股				
龚佑华	25,220,431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628,589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2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729,349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684,9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申万菱信资产一工商银行一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578,9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	14,499,901		人民币普通股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732,17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与其余九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会生
成立日期	1995 年 5 月 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从事能源、交通、原材料、机电轻纺、农业、林业以及其他相关行业政策性建设项目的投资；办理投资项目的股权转让业务；办理投资项目的咨询业务；从事投资项目的产品销售；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 16 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国投新集（股票代码：601918.SH）35.21%、中成股份（股票代码：000151.SZ）45.36%、国投安信（股票代码：600061.SH）50.76%、*ST 中鲁（股票代码：600962.SH）44.57%、华联国际（股票代码：0969.HK）50.2%、中新果业（股票代码：5EG.SI）53.11%。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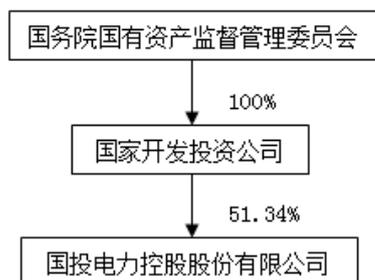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经营业务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等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7月9日，为保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维护上市公司股价稳定，国投公司2015年7月9日承诺下：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拟于未来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累计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详见公司公告：临2015-037。

2015年9月22日，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对2015年7月增持承诺做进一步明确：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拟于未来12个月内，以不高于11.44元/股的价格，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累计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胡刚	董事长	男	53	2008年5月30日	2016年9月8日	0	0	0		105.1	否
郭忠杰	副董事长	男	49	2011年5月13日	2016年1月18日	0	0	0		1.5	是
罗绍香	副董事长	男	52	2016年2月26日	2016年9月8日	0	0	0		0	是
沙亦强	独立董事	男	63	2013年9月9日	2015年7月27日	0	0	0		4	否
曾鸣	独立董事	男	59	2015年7月27日	2016年9月8日	0	0	0		3.3	否
郑琰	独立董事	女	43	2013年9月9日	2015年5月5日	0	0	0		2.0	否
邵吕威	独立董事	男	50	2015年5月5日	2016年9月8日	0	0	0		5.3	否
黄慧馨	独立董事	女	51	2013年9月9日	2016年9月8日	0	0	0		7.3	否
黄昭沪	董事	男	58	2013年5月7日	2016年9月8日	0	0	0		82.7	否
郭启刚	董事	男	55	2016年2月26日	2016年9月8日	0	0	0		62.3	否
冯苏京	董事	男	47	2005年5月	2015年10月	0	0	0		1.5	是

				月 23 日	月 19 日						
冯苏京	董事	男	47	2016 年 2 月 26 日	2016 年 9 月 8 日	0	0	0		-	是
戎蓓	董事	男	52	2012 年 5 月 8 日	2016 年 1 月 18 日	0	0	0		1.5	是
乔阳	董事	男	43	2013 年 9 月 9 日	2016 年 1 月 18 日	0	0	0		1.5	是
邹宝中	董事	男	53	2016 年 2 月 26 日	2016 年 9 月 8 日	0	0	0		0	是
叶柏寿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07 年 9 月 20 日	2015 年 5 月 5 日	0	0	0		1.5	是
段文务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15 年 5 月 5 日	2016 年 9 月 8 日	0	0	0		0	是
孙 静	监事	女	43	2004 年 9 月 3 日	2015 年 5 月 5 日	0	0	0		1.0	是
刘连东	监事	男	47	2015 年 5 月 5 日	2016 年 9 月 8 日	0	0	0		0	是
李 洁	职工监事	女	52	2013 年 9 月 9 日	2016 年 9 月 8 日	0	0	0		48.1	否
黄昭沪	总经理	男	58	2013 年 4 月 10 日	2016 年 9 月 8 日	0	0	0		-	否
曲立新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男	48	2008 年 8 月 4 日	2016 年 9 月 8 日	0	0	0		71.0	否
李 俊	副总经理	男	52	2012 年 8 月 6 日	2016 年 9 月 8 日	0	0	0		64.7	否
赵风波	副总经理	男	52	2014 年 11 月 24 日	2016 年 9 月 8 日	0	0	0		58.5	否
杨 林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13 年 4 月 10 日	2016 年 9 月 8 日	0	0	0		65.4	否
合计	/	/	/	/	/	0	0	0	/	588.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胡刚	高级工程师。历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国投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副总工程师，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郭忠杰	高级经济师。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经营管理部副主任、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经营管理部主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战略发展部主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6年1月18日离任。
罗绍香	高级工程师。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战略发展部副主任、主任，现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经营管理部主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沙亦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华北电力大学党委宣传部部长，中国电力技术进出口公司实业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杂志社社长、研究室主任，中国电机工程学会能源系统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27日离任。
曾鸣	电力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教授。曾荣获国家“百千万”工程一类人选、电力部“跨世纪”学术带头人。现任华北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华北电力大学能源与电力经济研究咨询中心主任，北京市“电力市场教学团队”负责人，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邵吕威	律师。任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琰	律师。历任南方证券深圳分公司项目经理，尚公律师事务所主任助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总监，天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5日离任。
黄慧馨	会计学专业副教授。历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会计系助理教授。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云南锦苑花卉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昭沪	高级经济师。历任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国投物流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郭启刚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
冯苏京	高级经济师。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人力资源部处长、主任助理，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第三巡视组组长（部门主任级），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0月19日离任、2016年2月26日新任。
戎蓓	国际商务师。历任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战略发展部副主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月18日离任。
乔阳	律师，企业法律顾问。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法律事务部法律事务一处处长、法律事务部副主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月18日离任。
邹宝中	高级经济师。历任中成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兼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国际业务部副主任，现任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叶柏寿	高级会计师。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财务会计部副主任、主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副总经济师、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国投

	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5月5日离任。
段文务	高级会计师。历任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财务会计部副主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财务会计部主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孙 静	高级会计师。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监察审计部财务审计处处长、审计部主任助理、审计部副主任，国投物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5月5日离任。
刘连东	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现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审计部副主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 洁	经济师、国际注册内审师。历任国投电力公司计划财务部审计主管，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审计业务主管、审计高级业务经理。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曲立新	高级会计师。历任国投电力公司计财部经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负责人。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李 俊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安徽淮北国安电力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总经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安全总监。
赵风波	高级经济师。历任甘肃省物价局商品价格处副处长，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经营部业务主管，业务发展部经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 林	高级经济师。历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责任项目经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期后董事变动事项：鉴于郭忠杰等4名董事因工作变动原因辞任，2016年2月26日经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罗绍香、郭启刚、冯苏京、邹宝中等4名董事继任，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详见公司公告：临2015-078，临2016-006，临2016-026。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 刚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副总工程师	2013年12月	
郭忠杰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经营管理部主任	2011年9月	2014年12月

郭忠杰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战略发展部主任	2014年12月	
郭忠杰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职工董事	2011年5月	
郭忠杰	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8月	
郭忠杰	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4年8月	
郭忠杰	国投煤炭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	
罗绍香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经营部主任	2014年12月	
冯苏京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人力资源部副主任	2009年8月	2015年6月
冯苏京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第三巡视组组长	2015年6月	
冯苏京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工会副主席	2012年4月	
冯苏京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12月	
冯苏京	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2月	2014年8月
冯苏京	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	董事	2012年3月	2014年8月
戎 蓓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战略发展部副主任	2011年3月	
戎 蓓	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3月	2014年8月
戎 蓓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3月	
戎 蓓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3月	
戎 蓓	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5月	2014年8月
乔 阳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法律事务部副主任	2013年4月	2015年9月
乔 阳	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	监事	2012年3月	2014年3月
乔 阳	国投交通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	
乔 阳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3月	2014年10月
邹宝中	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12月	2015年12月
段文务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财务会计部主任	2014年8月	
段文务	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8月	
段文务	国投融资租赁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5年3月	
刘连东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审计部副主任	2014年11月	
刘连东	国投融资租赁公司	监事	2015年3月	
叶柏寿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副总经济师	2013年12月	
叶柏寿	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法人代表	2014年8月	
叶柏寿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财务会计部主任	2007年9月	2014年8月
叶柏寿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3月	2014年12月

叶柏寿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0月	2014年8月
叶柏寿	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	
孙静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审计部副主任	2012年8月	2014年11月
孙静	国投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11月	
孙静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9月	
黄昭沪	国投哈密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1月	
曲立新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3月	
李俊	国投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7月	
李俊	北京三吉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4月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沙亦强（独立董事）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能源系统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	2012年9月	
曾鸣	华北电力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2010年12月9日	
邵吕威	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1996年	
邵吕威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	
邵吕威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	
郑琰	天元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2年9月	
黄慧馨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副教授	1993年9月	
黄慧馨	云南锦苑花卉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12月	
黄慧馨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5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提交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为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4年度股东大会

	会审议批准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长实行年薪制，其他董事、监事实行津贴制。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经董事会批准后全额支付，董事长的报酬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全额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总额合计为 588.2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沙亦强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辞职
郑 琰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辞职
冯苏京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辞职
叶柏寿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变动辞职
孙 静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辞职
曾鸣	独立董事	聘任	工作需要新任
邵吕威	独立董事	聘任	工作需要新任
段文务	监事会主席	聘任	工作需要新任
刘连东	监事	聘任	工作需要新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97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90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6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182
销售人员	32
技术人员	1,638
财务人员	235
行政人员	1,207
其他人员	615
合计	7,90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409
大学	3,049
大专	2,054
中专及以下	2,397
合计	7,909

(二) 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执行工资总额预算管理，贯彻执行“业绩升、工资升；业绩降、工资降”的分配原则。对于效益稳步增长的企业，工资总额预算按年初下达数执行，妥善安排好发放进度；对于效益下降或亏损的企业，对工资总额进行相应下调，并督促企业主动调整工资发放进度、降低工资水平、控制用工规模等，杜绝出现效益大幅下滑但工资不减甚至反向增长情况的发生；定期做好人工成本预算执行情况的分析工作，充分利用财务数据综合管理平台，

督促企业按时、准确填报数据，做好人工成本的跟踪分析，充分体现效益与薪酬的关系。在薪酬分配过程中，向关键技术岗位和生产一线员工的倾斜，充分体现了以岗位设置薪酬，以薪酬分配差异体现管理层次、责任、风险和业绩。积极推行《投资企业负责人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等薪酬制度，充分发挥薪酬的保障与激励作用。

(三) 培训计划

2015 年培训工作以落实人才规划，推进人才队伍建设为目标，重点开展控股企业中层干部、后备干部人才梯队等培训。

一是继续做好控股企业中层干部的轮训工作，结合电力体制改革及企业管理需要，优化和更新了培训课程，全年共组织四期中层管理人员综合素质提升培训班，参训人次 147 人。以中层干部培训为平台开展了四期优秀管理创新案例评选，征集了各企业管理创新案例 42 个，并经修订、印刷成册，在公司内部推广使用。

二是根据人力资源模块轮训的规划，组织开展了一期人力资源从业人员专业素质提升培训班。以“人力资源培训开发与人才管理”为主题，各控股企业 30 名人力资源从业人员参加。培训中召开了人力资源年会，开展了管理经验交流、案例分享及人力资源论坛等活动，取得了良好的培训效果。

三是结合年度后备干部选拔培养工作，举办了第一期中青年管理人员培训班，后备干部及各企业推荐的梯队人才共 60 人参加培训。培训按照领导力模型设置了战略与执行、创新与变革思维、领导力与职业素养等方面的课程，丰富了公司人才队伍培训体系建设，也为今后的人才培养培训积累了经验。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董事、监事工作勤勉尽责，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忠实履行职务，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 加强制度体系建设。报告期公司归属辖区由甘肃迁至北京，根据新旧辖区证监局联合检查要求和企业内控工作需要，结合公司企业特点，公司修订了《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单独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以上制度修订分别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依法有效履行“三会”和管理层职能。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4个专业委员会，“三会”和管理层相关制度健全。报告期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及时学习了解证券期货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能较好地履行决策和监督职能，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股东，重视发挥股东会其作为公司内部最高决策机构的地位，注重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报告期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12次董事会、8次监事会、15次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议，“三会”和管理层运作符合《公司章程》和监管相关规

定，管理决策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依法信息披露。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管理办法》等制度，投资企业设立了信息披露联络员，保证了重大信息在公司内部及时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公司建立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年报的编制由董事会秘书牵头负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年报工作中充分履职，通过明确责任、严格审核，努力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定期报告披露4次，临时公告披露98次。信息披露立足符合监管要求并满足投资者需求，充分、客观的反映公司的真实价值。

(四) 持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2015年以来，资本市场剧烈波动，电力需求持续不振，在新的市场形势下，公司积极调整投资者关系重点，耐心了解投资者需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停牌期间资本市场大幅下跌，公司与大量具有战略投资意向的投资者进行了深入交流，根据市场变化调整融资策略。在持之以恒做好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基础上，积极展示公司中长期投资价值。报告期持续开展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及券商策略会互动交流，累计接待机构及个人投资者调研百余人次。

(五)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和实施情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要求，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补充修订了《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并印发执行。报告期公司完成了定期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工作，未发现内幕交易现象。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否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5 日	http://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临 2015-022	2015 年 5 月 6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7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临 2015-047	2015 年 7 月 28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7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临 2015-050	2015 年 8 月 1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0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临 2015-084	2015 年 10 月 31 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胡刚	否	12	12	11	0	0	否	4
郭忠杰	否	12	12	11	0	0	否	0
沙亦强	是	7	7	6	0	0	否	2
曾鸣	是	5	5	5	0	0	否	1
郑琰	是	3	2	2	1	0	否	0
邵吕威	是	9	9	9	0	0	否	1
黄慧馨	是	12	12	11	0	0	否	3
黄昭沪	否	12	12	11	0	0	否	0
冯苏京	否	9	9	8	0	0	否	1
戎蓓	否	12	12	11	0	0	否	2
乔阳	否	12	12	1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1、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 4 次会议，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审议了《战略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国投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等，对电力行业发展形势和未来发展趋势进行分析和探讨，同意管理层发展战略和工作思路。

2、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 7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关于对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4 年年度报告的核查意见》、《关于对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关于对审计机构 2014 年度工作的评价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1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完成情况及 2015 年度工作计划》、《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2015 年三季度报告》、《关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修订“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履行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与执行情况、控制公司关联交易风险等职责，认真落实有关定期报告编制要求，召开专题会议，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在年审会计师审计过程中与其保持持续沟通，并督促年审会计师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

3、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 3 次会议，审议了《提名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关于推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对新任董事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履职经历等进行审查，并向董事会出具明确意见，确保董事选聘工作的顺利完成。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4 年度工作报告》、《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检查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项目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	是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业务结构独立完整。	-	-

人员方面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完整。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	-
资产方面	是	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公司对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所有权。	-	-
机构方面	是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	-
财务方面	是	公司设有独立完整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	-	-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公司 2002 年资产置换重组上市及其后的重组和再融资过程中，与控股股东间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对于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控股股东已出具相关承诺，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为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上述办法确定了现任高管人员职级工资标准、年功津贴标准、年度薪点值以及董事长和高管的绩效薪酬薪点。根据上述办法，高管及董事长的薪酬分别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批手续。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自我评价报告与本报同时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本年报同时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3 国投 01	122287	2014 年 3 月 21 日	2019 年 3 月 20 日	180,000	5.89%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经 2013 年 7 月 24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发行规模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3 年 11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核准了公司的发行申请(证监许可(2013)1477 号),核准有效期为 24 个月。有效期内,公司发行了 18 亿元公司债券。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3-040、临 2013-061、临 2014-007、临 2014-008、临 2014-009。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	徐晨涵、加龙

资信评级机构	联系电话	010-68033607、01060838625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发行了 18 亿元公司债券，期限 5 年，发行利率为 5.89%，募集资金净额 179,605.74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营运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公司债上市以来，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报告、评级结果告知函，公司主体信用均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债券增信机制，公司按期偿还债券利息，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5-008。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于 2015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2014 年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3,174,710,138.67	22,605,126,514.06	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3,679,510.32	-13,665,006,439.46	-14.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6,653,304.08	-4,368,618,357.69	-93.58	公司本年债务归还增加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23,366,385.91	7,376,927,549.17	-16.99	
流动比率	0.33	0.46	-28.26	
速动比率	0.30	0.42	-28.57	
资产负债率	72.00%	75.40%	-4.0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7.54	17.25	1.68	
利息保障倍数	2.56	2.38	7.5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50	4.19	7.4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51	3.14	11.7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资产 1,835.45 亿元, 较期初增加 97.93 亿元; 总负债 1321.55 亿元, 较期初增加 11.42 亿元。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 72.00%, 同比下降 3.4 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5.78 亿元, 较上年期末提高 14.84%。

报告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3,386,966.72	受限资金为各种保证金、保险、基金
应收账款	252,522,918.12	受限应收账款为质押的电费收益的收费权
固定资产	4,761,857,318.45	受限固定资产为借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	2,253,157,522.24	受限的无形资产为湄洲湾一期 BOT 项目资产
合计	7,470,924,725.53	/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期末, 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期偿还本息, 未发行逾期违约的情况。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期末, 公司获得各家银行授信总计 2900 亿元, 其中已使用额度 993 亿元。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按期偿还债券利息, 详见公司公告: 临 2015-008。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0922 号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帆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阎保瑞

二〇一六年四月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6,326,753,352.63	7,607,289,693.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二）	238,650,339.43	287,839,007.64
应收账款	七、（三）	2,406,316,337.18	2,948,421,172.74
预付款项	七、（四）	1,607,915,486.72	1,425,496,732.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五）	12,214,911.62	21,915,240.96
应收股利	七、（六）	14,850,000.00	219,159,570.56
其他应收款	七、（七）	106,806,917.16	200,541,752.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八）	845,372,179.05	1,091,607,309.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558,879,523.79	13,802,270,479.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九）	289,000,000.00	279,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	2,639,024,894.19	2,503,484,741.31

投资性房地产	七、(十一)	253,248,841.05	250,326,628.01
固定资产	七、(十二)	124,572,873,454.98	122,799,048,057.99
在建工程	七、(十三)	38,308,505,229.62	27,678,236,384.24
工程物资	七、(十四)	620,130,001.02	973,895,789.96
固定资产清理	七、(十五)	8,567,905.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十六)	5,006,539,456.22	5,231,000,185.03
开发支出			
商誉	七、(十七)	5,165,055.18	5,165,055.18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八)	129,825,187.47	113,765,10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九)	153,021,619.05	115,691,03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985,901,644.05	159,949,612,980.94
资产总计		183,544,781,167.84	173,751,883,460.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二十)	8,021,000,000.00	4,445,568,605.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二十一)	1,530,485,300.00	1,092,566,120.00
应付账款	七、(二十二)	3,553,330,902.86	1,779,302,733.72
预收款项	七、(二十三)	37,087,029.12	6,091,339.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四)	338,716,119.47	360,311,131.57
应交税费	七、(二十五)	-415,875,204.88	92,268,610.56
应付利息	七、(二十六)	515,269,996.10	721,341,641.86
应付股利	七、(二十七)	142,920,000.00	156,832,800.00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八)	6,965,212,099.48	7,330,310,765.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九)	11,081,202,105.79	12,324,182,271.65
其他流动负债	七、(三十)	3,519,102,383.35	2,017,418,738.94
流动负债合计		35,288,450,731.29	30,326,194,758.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三十一)	91,631,988,256.75	96,828,216,270.98
应付债券	七、(三十二)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三十三)	3,144,005,616.82	1,895,021,660.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三十四)	610,622.1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三十五)	248,638,799.22	120,539,902.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九)	41,444,655.91	42,772,678.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866,687,950.85	100,686,550,512.57
负债合计		132,155,138,682.14	131,012,745,271.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三十六)	6,786,023,347.00	6,786,023,3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三十七)	6,469,407,705.84	6,480,197,683.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三十八)		-96,188.4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三十九)	812,214,844.86	517,146,088.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四十)	12,510,828,619.44	9,360,584,782.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578,474,517.14	23,143,855,713.35
少数股东权益		24,811,167,968.56	19,595,282,476.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89,642,485.70	42,739,138,189.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544,781,167.84	173,751,883,460.60

法定代表人：胡刚 总经理：黄昭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曲立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牛月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9,977,181.34	1,653,177,715.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7,814,603.72	8,052,576.66
应收股利			204,309,570.56
其他应收款	十七、(一)	33,096,483.10	107,684,776.6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000,000.00	31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475,888,268.16	2,288,224,639.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00,000.00	4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76,000,000.00	3,153,690,2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二）	19,620,772,527.63	16,431,607,337.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7,439.79	1,165,271.9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23,448.64	1,053,229.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38,423,416.06	19,627,516,038.82
资产总计		21,814,311,684.22	21,915,740,67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413,963.21	2,771,223.78
应交税费		4,701,599.69	1,522,367.07
应付利息		128,568,513.30	130,513,078.7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38,867.81	2,579,334.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00	1,09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38,122,944.01	1,231,386,003.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14,490,000.00	3,014,490,000.00
应付债券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14,490,000.00	4,814,490,000.00
负债合计		4,952,612,944.01	6,045,876,003.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86,023,347.00	6,786,023,3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17,988,160.13	7,517,988,160.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6,352,280.01	501,283,523.51
未分配利润		1,761,334,953.07	1,064,569,643.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61,698,740.21	15,869,864,674.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814,311,684.22	21,915,740,678.37

法定代表人：胡刚 总经理：黄昭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曲立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牛月香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279,699,772.91	32,957,169,192.11
其中：营业收入	七、（四十一）	31,279,699,772.91	32,957,169,192.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294,638,393.81	23,689,853,908.90
其中：营业成本	七、（四十一）	14,949,958,764.77	16,240,284,880.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四十二）	477,811,121.39	435,828,042.25
销售费用	七、（四十三）	6,555,754.27	16,938,541.22
管理费用	七、（四十四）	867,126,250.91	805,069,824.29
财务费用	七、（四十五）	5,890,142,561.15	6,155,502,357.54
资产减值损失	七、（四十六）	103,043,941.32	36,230,262.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七）	579,339,517.47	664,380,926.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1,027,246.51	505,052,099.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64,400,896.57	9,931,696,209.89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八）	1,666,535,101.02	1,037,125,774.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96,871.97	3,605,291.16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九）	250,298,527.09	21,312,009.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403,960.32	10,781,626.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80,637,470.50	10,947,509,975.06
减：所得税费用	七、（五十）	878,054,648.93	783,088,437.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02,582,821.57	10,164,421,53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27,522,203.84	5,599,833,222.73
少数股东损益		4,675,060,617.73	4,564,588,314.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4,977.85	774,631.1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188.48	402,808.2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188.48	402,808.2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96,188.48	402,808.2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789.37	371,822.9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102,767,799.42	10,165,196,168.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27,618,392.32	5,600,236,030.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75,149,407.10	4,564,960,137.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98	0.825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98	0.825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胡刚 总经理：黄昭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曲立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牛月香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三）	2,013,473.11	1,964,429.09
减：营业成本	十七、（三）	45,554.51	104,658.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76,914.95	3,774,539.9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9,116,878.56	56,938,567.27
财务费用		277,255,464.04	329,040,204.38
资产减值损失		1,928,784.89	17,464,440.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四）	3,300,097,688.86	1,597,425,191.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5,441,924.41	507,845,633.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50,687,565.02	1,192,067,210.38
加：营业外收入			94,737.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4,737.91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50,687,565.02	1,192,161,948.2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50,687,565.02	1,192,161,948.2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50,687,565.02	1,192,161,948.2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胡刚 总经理：黄昭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曲立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牛月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467,680,630.91	37,913,711,945.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92,058,229.54	661,816,274.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五十二)	478,230,459.93	313,106,51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37,969,320.38	38,888,634,737.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10,463,570.61	9,967,188,517.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9,985,983.65	1,548,493,103.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17,247,696.29	5,469,856,752.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五十二)	503,500,420.83	462,115,29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1,197,671.38	17,447,653,66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6,771,649.00	21,440,981,070.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6,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8,887,235.15	429,999,745.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1,900.44	6,428,769.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185,260,359.73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五十二)		9,092,78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389,135.59	946,981,663.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32,310,345.91	14,541,002,468.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778,300.00	4,298,526.1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1,624,101.7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五十二)	980,000.00	5,063,006.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44,068,645.91	14,611,988,102.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3,679,510.32	-13,665,006,43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17,846,700.00	1,08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17,846,700.00	1,08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244,386,468.97	23,979,332,690.6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五十二)	25,632,546.84	52,838,109.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87,865,715.81	25,112,170,800.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338,619,993.76	19,445,428,568.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27,097,372.52	9,951,287,379.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965,234,317.38	1,946,911,716.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五十二)	78,801,653.61	84,073,209.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44,519,019.89	29,480,789,157.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6,653,304.08	-4,368,618,357.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4	-1,356.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3,561,163.26	3,407,354,916.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76,927,549.17	3,969,572,632.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23,366,385.91	7,376,927,549.17

法定代表人：胡刚 总经理：黄昭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曲立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牛月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1,4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112,149.69	65,610,16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312,149.69	67,010,165.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42,086.52	35,066,545.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8,358.20	5,674,324.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43,258.69	85,948,946.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03,703.41	126,689,81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08,446.28	-59,679,650.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0,500,000.00	1,151,481,285.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65,263,110.20	2,035,648,794.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8,21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66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5,763,110.20	3,187,649,962.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8,190.00	1,243,37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7,119,200.00	1,751,018,526.1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000.00	3,527,336.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8,557,390.00	1,755,789,241.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7,205,720.20	1,431,860,720.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0,547,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0,547,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4,000,000.00	59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3,827,510.10	1,268,509,946.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7,190.77	8,329,444.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0,614,700.87	1,874,839,391.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0,614,700.87	-64,291,991.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200,534.39	1,307,889,078.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177,715.73	345,288,636.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9,977,181.34	1,653,177,715.73

法定代表人：胡刚 总经理：黄昭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曲立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牛月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86,023,347.00				6,480,197,683.53		-96,188.48		517,146,088.36		9,360,584,782.94	19,595,282,476.13	42,739,138,189.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86,023,347.00				6,480,197,683.53		-96,188.48		517,146,088.36		9,360,584,782.94	19,595,282,476.13	42,739,138,189.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789,977.69		96,188.48		295,068,756.50		3,150,243,836.50	5,215,885,492.43	8,650,504,296.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6,188.48				5,427,522,203.84	4,675,149,407.10	10,102,767,799.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89,977.69							4,499,299,291.10	4,488,509,313.4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490,892,100.00	4,490,892,1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789,977.69							8,407,191.10	-2,382,786.59
(三) 利润分配									295,068,756.50		-2,277,278,367.34	-3,958,563,205.77	-5,940,772,816.61
1. 提取盈余公积									295,068,756.50		-295,068,756.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15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58,853,499.23	-3,981,919,317.38	-5,940,772,816.61
4. 其他											-23,356,111.61	23,356,111.6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86,023,347.00				6,469,407,705.84				812,214,844.86		12,510,828,619.44	24,811,167,968.56	51,389,642,485.7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86,023,347.00				6,393,043,708.47		-498,996.68		399,949,756.95		4,881,403,611.35	15,273,867,360.46	33,733,788,787.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86,023,347.00				6,413,043,708.47		-498,996.68		399,949,756.95		4,881,403,611.35	15,273,867,360.46	33,753,788,787.55

2015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7,153,975.06		402,808.20		117,196,331.41		4,479,181,171.59	4,321,415,115.67	8,985,349,401.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2,808.20				5,599,833,222.73	4,564,960,137.55	10,165,196,168.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526,219.56							1,751,120,758.00	1,806,646,977.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44,778,757.84	1,744,778,757.8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5,526,219.56							6,342,000.16	61,868,219.72
(三) 利润分配							119,216,194.83	-1,111,044,159.06	-1,994,665,779.88	-2,986,493,744.1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216,194.83	-119,216,194.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1,641,591.84	-1,994,486,716.20	-2,986,128,308.04	
4. 其他								-186,372.39	-179,063.68	-365,436.0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627,755.50				-2,019,863.42	-9,607,892.0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1,627,755.50				-2,019,863.42	-9,607,892.08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86,023,347.00		6,480,197,683.53		-96,188.48		517,146,088.36	9,360,584,782.94	19,595,282,476.13	42,739,138,189.48	

法定代表人：胡刚 总经理：黄昭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曲立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牛月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86,023,347.00				7,517,988,160.13				501,283,523.51	1,064,569,643.78	15,869,864,674.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86,023,347.00				7,517,988,160.13				501,283,523.51	1,064,569,643.78	15,869,864,674.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068,756.50	696,765,309.29	991,834,065.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50,687,565.02	2,950,687,565.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5,068,756.50	-2,253,922,255.73	-1,958,853,499.23	
1. 提取盈余公积								295,068,756.50	-295,068,756.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58,853,499.23	-1,958,853,499.2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86,023,347.00				7,517,988,160.13				796,352,280.01	1,761,334,953.07	16,861,698,740.2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86,023,347.00				7,517,988,160.13				382,067,328.68	983,265,482.16	15,669,344,317.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86,023,347.00				7,517,988,160.13				382,067,328.68	983,265,482.16	15,669,344,31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216,194.83	81,304,161.62	200,520,356.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2,161,948.29	1,192,161,948.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9,216,194.83	-1,110,857,786.67	-991,641,591.8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9,216,194.83	-119,216,194.8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1,641,591.84	-991,641,591.8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86,023,347.00				7,517,988,160.13			501,283,523.51	1,064,569,643.78	15,869,864,674.42	

法定代表人：胡刚 总经理：黄昭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曲立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牛月香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由中国石化湖北兴化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进行资产置换后变更登记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湖北兴化股份有限公司是由中国石化集团荆门石油化工总厂于1989年2月独家发起设立，于1989年经湖北省体改委（1989）第2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1989）第101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1996年1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证审发[1995]183号文批准，社会公众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886。中国石化湖北兴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日注册资本为58,332,469元，经多次利润分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派送红股及配股等，注册资本增至281,745,826元。

2000年2月28日，经国家财政部财管字[2000]34号文件批准，中国石化集团荆门石化总厂将其所持有的16,223.44万股股份（国有法人股，占公司总股份57.58%）转由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中国石化湖北兴化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02年4月28日，中国石化湖北兴化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签订《资产置换协议》，中国石化湖北兴化股份有限公司以所拥有的全部资产与全部负债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有的甘肃小三峡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徐州华润电力有限公司的权益性资产进行整体置换；同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中国石化湖北兴化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上述资产置换与股份转让互为条件。经国家财政部财企[2002]193号文的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函[2002]239号文同意豁免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股份转让协议》于2002年9月30日生效，置换资产也于同日完成交割。至此，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成为中国石化湖北兴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石化湖北兴化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由石油行业转为电力行业。

2002年12月，中国石化湖北兴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工商注册地为甘肃省兰州市，公司名称变更为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9月，国投电力以2004年6月30日总股本281,745,826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经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国投电力注册资本增至563,491,652.00元。

2005年6月，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协议收购其他股东持有的国投电力17,500,836股社会法人股，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股比例增至60.69%。

2005年8月，经国投电力200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务院国资委以国资产权[2005]751号文《关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国投电力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具体方案为：以国投电力总股本563,491,652股和流通股214,633,970股为基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给流通股股东55,804,832股国投电力股票，即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票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2.6股股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国投电力股本总额保持不变，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其中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有国投电力股权比例由60.69%减至50.98%。

经国投电力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6]32号文核准，2006年7月，国投电力增发25,000万股流通股。本次增发完成后，国投电力总股本增加至813,491,652股，注册资本变更为813,491,652.00元，其中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有359,083,356股，持股比例由50.98%减至44.14%。

经国投电力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7]261号文核准，国投电力按股权登记日（2007年9月6日）总股本813,491,652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共计配售244,047,496股。本次配股完成后，国投电力总股本增加至1,054,628,336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54,628,336.00元，其中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有466,808,363股，持股比例由44.14%增至44.26%。

2009年3月，国投电力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签订《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暨资产收购协议》，国投电力以非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作为对价收购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有的国投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经国投电力2009年3月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2009年6月24日召开的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发行

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234号）及《关于核准豁免国家开发投资公司要约收购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235号）核准，国投电力获准向国家开发投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940,472,766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8.18 元，用以购买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有的电力公司 100%的股权。本次发行后国投电力总股本增加至 1,995,101,102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995,101,102.00 元，其中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有 1,407,281,129 股，持股比例为 70.54%。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386号）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5号）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25 日公开发行了 3,4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4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6 年，即自 2011 年 1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 月 25 日。经上交所上证发字[2011]9 号文同意，上述 34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1 年 2 月 1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国投转债”，债券代码“110013”。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和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1]585号）、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679号）核准，国投电力于 2011 年 1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000 万股。2011 年度，公司的“国投转债”（代码 110013）转增股本 1,649 股。增发及转股完成后，国投电力总股本增加至 2,345,102,751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2,345,102,751.00 元，其中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有 1,444,604,341 股，持股比例为 61.60%。

2012 年 2 月 28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25 日，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和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72,551,376.00 元，全部由资本公积转增。2012 年度，公司的“国投转债”（代码 110013）转增股本 2,641,412 股。增资及转股后公司股本为 3,520,295,539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520,295,539.00 元。2012 年度国家开发投资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7,130,953 股，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有 2,174,037,465 股，持股比例由 61.60%增至 61.76%。

2013 年 5 月，公司按照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以 3,746,833,301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6 股。实施后总股本为 5,994,933,282 股，增加 2,248,099,981 股。

由于本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4 月 16 日至 2013 年 5 月 30 日期间满足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有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或不低于）转股价格 130%，触发可转债提前赎回条件。经 2013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提前赎回“国投转债”。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25 日发行的 34 亿元“国投转债”累计有 2,602,136,000 元转为本公司 A 股股票。

2013 年 7 月 5 日，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25 日发行的 34 亿元“国投转债”累计有 3,388,398,000 元转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 1,020,270,888 股（扣除两次公积金转股因素影响同口径折算 482,408,719 股），累计转股股数占“国投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1,995,101,102 股的 51.14%（扣除两次公积金转股因素影响同口径折算 24.18%）。本次“国投转债”转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 6,515,830,323 股增至 6,786,023,347 股。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478,459,944 股，占总股本 51.26%。

2014 年 12 月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注册地址由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 575 号变更为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 147 号，法定代表人：胡刚。

2015 年 9 月 24 日，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以连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5,269,808 股，本次增持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83,729,752 股，约占公司以发行总股份的 51.34%。
国投电力经营范围：投资建设、经营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开发经营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产业、开发和经营电力配套产品及信息、咨询服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1. 国投电力有限公司
2.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3. 福建太平洋电力有限公司
4.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5. 国投北部湾发电有限公司
6. 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7. 国投伊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 国投盘江发电有限公司
9. 国投甘肃小三峡水电有限公司
10. 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1.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12. 国投云顶湄洲湾电力有限公司
13.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4.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15.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
16.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 北海市鑫源热力有限公司
18. 厦门海沧热能投资有限公司
19. 国投白银风电有限公司
20. 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
21. 国投酒泉第二风电有限公司
22. 国投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23. 国投宁夏风电有限公司
24. 国投青海风电有限公司
25. 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26. 国投吐鲁番风电有限公司
27. 国投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8. 国投石嘴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9. 国投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0. 国投楚雄风电有限公司
31. 国投大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2. 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
33. 雅砻江水电凉山有限公司
34. 四川二滩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35. 四川二滩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6. 天津北疆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37. 雅砻江水电攀枝花桐子林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在财务方面和经营方面，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在持续经营假设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

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

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子公司的非本位币会计报表，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9 号—外币折算”的有关规定折算为本位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

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占应收款项余额的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一般款项
款项性质	主要是押金、备用金，可收回性区别于一般款项
交易保障措施	存在资产抵押或权利质押的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0	0
6 个月至 1 年（含一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款项性质	0.00	0.00
交易保障措施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燃料、低值易耗品、备品备件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0.00-3.00	1.94-10.00
其中：房屋	年限平均法	10-35	0.00	2.86-10.00
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0.00-3.00	1.94-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0	0.00-3.00	3.23-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0.00-3.00	9.70-20.00
办公及其他 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00	19.40-32.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租赁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印花税等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初始成本。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

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生产准备费等。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有明确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无受益期的，分 5 年平均摊销。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3.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5. 收入

本公司主要出售电力、煤炭、淡化水等产品，当电力、煤炭、淡化水等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对该电力、煤炭、淡化水等产品不再保留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与交易相关的价款已经收到或已经取得了收款的证据，与收入相关的产品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劳务已经提供，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算，其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确认收入的实现。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本公司在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予以确认。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其中委托贷款利息到期不能收回则停止计提并冲回原已计提数；资产使用费收入，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本公司的收入按照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合同或协议明确规定产品销售需要延期收取价款的，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进行摊销，冲减财务费用。

26.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的判断标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本公司对于不满足上述条件的租赁，认定为经营租赁。

(3)、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租赁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租赁》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资产管理的需要,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对原固定资产分类标准、折旧年限及残值率进行变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变更前后变化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变更前			变更后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	0	2.00-12.50	10-50	0-3	1.94-10.00
其中:房屋	年限平均法	8-30	0	3.33-12.50	10-35	0	2.86-10.00
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0	2.00-5.00	20-50	0-3	1.94-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35	0-3	2.77-10.00	5-30	0-3	3.23-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1	0-3	8.82-16.67	5-10	0-3	9.70-20.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3	19.40-33.33	3-5	3	19.40-32.33

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 2015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为:固定资产折旧额增加 245,787,998.12 元,影响 2015 年利润总额-245,787,998.12 元,净利润-232,142,220.02 元。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额、营业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额、营业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1.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25%
2. 国投电力有限公司	25%
3.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25%
4. 福建太平洋电力有限公司	25%
5.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25%
6. 国投北部湾发电有限公司	25%
7. 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15%
8. 国投伊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5%
9. 国投盘江发电有限公司	15%
10. 国投甘肃小三峡水电有限公司	15%
11. 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5%
12.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25%
13. 国投云顶洲湾电力有限公司	25%
14.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
15.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15%
16.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	25%
17.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18. 北海市鑫源热力有限公司	25%
19. 厦门海沧热能投资有限公司	25%
20. 国投白银风电有限公司	7.5%
21. 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	7.5%
22. 国投酒泉第二风电有限公司	7.5%
23. 国投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0
24. 国投宁夏风电有限公司	0
25. 国投青海风电有限公司	0
26. 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0
27. 国投吐鲁番风电有限公司	0
28. 国投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5%
29. 国投石嘴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5%
30. 国投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5%
31. 国投楚雄风电有限公司	25%
32. 国投大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5%
33. 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	25%
34. 雅砻江水电凉山有限公司	7.5%
35. 四川二滩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5%
36. 四川二滩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
37. 天津北疆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5%
38. 雅砻江水电攀枝花桐子林有限公司	0

2. 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1) 根据财税[2011]58号文《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本公司下属公司2015年起继续执行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执行15%的优惠税率：

- ①国投甘肃小三峡发电有限公司；
- ②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③国投电力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四川二滩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④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国投白银风电有限公司、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国投酒泉第二风电有限公司、国投青海风电有限公司、国投吐鲁番风电有限公司、国投哈密风电有限公司、国投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国投石嘴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国投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⑤国投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⑥国投盘江发电有限公司。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规定、《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规定,并经当地主管国家税务局批准,下列公司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①国投白银风电二期项目,2012年至2014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年至2017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一、二期项目,2010年至201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3年至201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③国投酒泉第二风电有限公司一期项目,2011年至201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年至201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④国投敦煌光伏特许权项目,2010年至201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3年至201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⑤国投敦煌光伏一、二期项目,2011年至201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年至201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⑥国投格尔木光伏一、二期项目,2011年至201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年至201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⑦国投石嘴山光伏一期项目,2011年至201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年至201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二期项目,2012年至2014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年至2017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⑧雅砻江水电官地电站,2012年至2014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年至2017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雅砻江水电锦屏一级电站、锦屏二级电站,2013年至20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年至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雅砻江攀枝花桐子林,2015至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⑨国投青海风电有限公司一期项目,2014年至2016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7年至2019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⑩国投哈密风电有限公司一期项目,2014年至2016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7年至2019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⑪国投吐鲁番风电有限公司一期项目,2015年至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年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⑫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一期项目,2015年至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年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并经当地主管国家税务局批准,下列公司享受二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①国投伊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13年至2014年实行免征,2015年至2017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国投酒泉第二风电有限公司2011年至2012年实行免征,2013年至201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1) 根据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总局《钦港国税函》[2012]8号文批复:同意给予国投钦州2011年6月起享受脱硫生产的副产品石膏销售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税收优惠。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文,公司利用风力生产电力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大型水电企业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10号), 为支持水电行业发展, 统一和规范大型水电企业增值税政策, 经国务院批准, 装机容量超过 100 万千瓦的水力发电站(含抽水蓄能电站)销售自产电力产品,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8%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12%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下属水电企业雅砻江公司和大朝山享受上述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

4) 根据财税[2015]78 号文, 国投北疆公司生产的加气砖为资源综合利用产品, 天津市生态城国税局同意给予国投北疆建材 2015 年 7 月起享受加气砖销售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86,092.20	959,837.85
银行存款	6,306,917,367.64	7,576,276,383.79
其他货币资金	19,249,892.79	30,053,471.55
合计	6,326,753,352.63	7,607,289,693.19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965,662.50	28,741,506.00
补充养老保险	11,430,202.21	11,189,826.92
住房维修基金	11,061,887.55	10,635,590.51
履约保证金	4,293,439.84	3,912,336.40
住房管理资金	16,834,750.72	16,775,143.01
偿债储备资金	144,801,023.90	159,107,741.18
合计	203,386,966.72	230,362,144.02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3,820,339.43	285,889,007.64
商业承兑票据	4,830,000.00	1,950,000.00
合计	238,650,339.43	287,839,007.6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0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00,351,629.97	94.46	57,557,905.27	2.40	2,342,793,724.70	2,899,510,131.80	95.85			2,899,510,131.8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355,141.51	5.37	77,131,400.72	56.57	59,223,740.79	123,092,993.72	4.07	76,474,701.66	62.13	46,618,292.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98,871.69	0.17		0.00	4,298,871.69	2,292,748.88	0.08			2,292,748.88
合计	2,541,005,643.17	/	134,689,305.99	/	2,406,316,337.18	3,024,895,874.40	/	76,474,701.66	/	2,948,421,172.7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国家电网公司	651,650,000.00			无资金回收风险
安徽省电力公司	257,296,622.40			无资金回收风险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	252,522,918.12			无资金回收风险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205,818,968.41			无资金回收风险
云南电网公司	198,917,923.36			无资金回收风险
甘肃省电力公司	194,311,541.50	23,556,161.04	12.12	回收存在风险
天津市华泰龙淡化海水有限公司	168,681,725.11	24,723,296.82	14.66	回收存在风险
广西电网公司	101,390,825.71			无资金回收风险
青海省电力公司	87,196,047.53	5,015,198.86	5.75	回收存在风险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哈密供电公司	72,649,827.56	4,263,248.55	5.87	回收存在风险
贵州电网公司	69,083,063.41			无资金回收风险
新疆伊犁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7,488,646.15			无资金回收风险
四川省电力公司	45,000,000.00			无资金回收风险
重庆市电力公司	43,650,000.00			无资金回收风险
伊宁市供热有限公司	4,693,520.71			无资金回收风险
合计	2,400,351,629.97	57,557,905.2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50,653,993.15		0.00%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 年以内小计	50,653,993.15		
1 至 2 年	5,350,622.30	535,062.23	10.00%
2 至 3 年	5,363,125.10	1,608,937.53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74,987,400.96	74,987,400.96	100.00%
合计	136,355,141.51	77,131,400.72	56.5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8,214,604.33 元。_____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国家电网公司	651,650,000.00	25.65%	
安徽省电力公司	257,296,622.40	10.13%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	252,522,918.12	9.94%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205,818,968.41	8.10%	
云南电网公司	198,917,923.36	7.83%	
合计	1,566,206,432.29	61.65%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不适用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71,963,611.02	79.11	889,640,053.92	62.41
1 至 2 年	324,642,187.63	20.19	163,641,154.49	11.48
2 至 3 年	3,840,850.00	0.24	225,939,274.15	15.85

3 年以上	7,468,838.07	0.46	146,276,249.98	10.26
合计	1,607,915,486.72	100.00	1,425,496,732.54	100.00

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 320,877,600.00 元，主要为预付大型设备款及工程款项，因为建设周期或结算时间较长，该款项尚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6,681,259.84	55.77%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58,723,200.00	3.65%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936,000.00	3.35%
浙江天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992,000.00	2.74%
山东三融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6,941,460.00	2.30%
合计	1,090,273,919.84	67.81%

5、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款利息	12,214,911.62	21,915,240.96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12,214,911.62	21,915,240.96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利港电力有限公司		72,152,911.98
江阴利港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132,156,658.58
甘肃电投张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850,000.00	14,850,000.00
合计	14,850,000.00	219,159,570.5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甘肃电投张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850,000.00	1-2年	已宣告但尚未进行支付	否
合计	14,850,000.00	/	/	/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000,000.00	25.00			65,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6,310,437.66	10.00	39,503,520.50	26.99	106,806,917.16	194,965,270.86	75.00	35,432,869.46	18.17	159,532,401.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6,310,437.66	/	39,503,520.50	/	106,806,917.16	259,965,270.86	/	35,432,869.46	/	224,532,401.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98,872,251.83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85,554.90	24,277.75	5.00%
1 年以内小计	99,357,806.73	24,277.75	
1 至 2 年	165,980.18	16,598.02	10.00%
2 至 3 年	2,515,000.00	754,500.0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18,328.53	1,009,164.27	50.00%
4 至 5 年	22,771,708.80	18,217,367.04	80.00%
5 年以上	19,481,613.42	19,481,613.42	100.00%
合计	146,310,437.66	39,503,520.50	26.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帐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帐准备金额 23,449,984.1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帐准备金额 16,179,333.13 元。

其中本期坏帐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2,176,685.87	75,449,114.34
保险赔偿	2,939.25	830,572.91
押金	201,659.00	277,000.00

备用金	247,559.22	2,011,498.53
前期项目代垫款项	69,685,501.78	135,254,703.59
财政补贴	33,813,200.00	
其他	10,182,892.54	18,951,732.36
合计	146,310,437.66	232,774,621.7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项目前期费用	前期费用	45,126,490.47	5年以内	30.84	37,449,622.74
天津市滨海新区财政局	财政补贴	33,813,200.00	6个月内	23.11	
建行兰州支行	房屋租赁款	7,002,848.74	1年以内	4.79	
招银金融租赁公司	保证金	6,750,000.00	4年以内	4.61	
白银靖兴热力有限公司	投资款	6,000,000.00	6月以内	4.10	
合计	/	98,692,539.21	/	67.45	37,449,622.74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96,339,513.17	54,176,486.91	842,163,026.26	1,143,529,137.00	55,964,199.09	1,087,564,937.91
低值易耗品	453,519.26		453,519.26	578,904.37		578,904.37
库存商品	2,756,581.95	948.42	2,755,633.53	3,898,876.98	435,409.50	3,463,467.48
合计	899,549,614.38	54,177,435.33	845,372,179.05	1,148,006,918.35	56,399,608.59	1,091,607,309.7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5,964,199.09	576,909.87		397,426.81	1,967,195.24	54,176,486.9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35,409.50			56,345.50	378,115.58	948.4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56,399,608.59	576,909.87		453,772.31	2,345,310.82	54,177,435.3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不适用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89,000,000.00		289,000,000.00	279,000,000.00		279,0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89,000,000.00		289,000,000.00	279,000,000.00		279,000,000.00
合计	289,000,000.00		289,000,000.00	279,000,000.00		279,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79,000,000.00			279,000,000.00					12.75	28,312,270.96
国投哈密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	
合计	279,000,000.00	10,000,000.00		289,000,000.00					/	28,312,270.96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徐州华润	414,410,730.94			171,463,743.38			129,077,017.29			456,797,457.04
淮北国安	407,108,466.35			42,604,045.42			45,500,000.00			404,212,511.76
铜山华润	503,502,396.40			184,904,901.28			141,201,663.91			547,205,633.77
江苏利港	596,444,550.85			73,985,282.15			97,394,242.04			573,035,590.96
江阴利港	238,849,665.15	100,778,300.00		102,483,952.18			102,913,211.25			339,198,706.08
张掖发电	338,360,683.40			-23,931,073.27			-			314,429,610.13
大潮实业	4,808,248.22			-483,604.63			179,259.14			4,145,384.45
小计	2,503,484,741.31	100,778,300.00		551,027,246.51			516,265,393.63			2,639,024,894.19
合计	2,503,484,741.31	100,778,300.00		551,027,246.51			516,265,393.63			2,639,024,894.19

其他说明

11、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2,574,875.64			392,574,875.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47,094.21			25,247,094.2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5,247,094.21			25,247,094.2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628,007.16			4,628,007.16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4,628,007.16			4,628,007.16
4. 期末余额	413,193,962.69			413,193,962.6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2,248,247.63			142,248,247.6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558,180.91			21,558,180.91
(1) 计提或摊销	13,284,351.13			13,284,351.13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273,829.78			8,273,829.78
3. 本期减少金额	3,861,306.90			3,861,306.90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3,861,306.90			3,861,306.90
4. 期末余额	159,945,121.64			159,945,121.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3,248,841.05			253,248,841.05
2. 期初账面价值	250,326,628.01			250,326,628.01

投资性房地产的说明：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投资性房地产。

2015 年度本公司将账面价值 16,973,264.43 元，（账面原值 25,247,094.21 元，累计折旧 8,273,829.78 元）的房屋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相应固定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0,592,629,600.65	51,017,725,535.66	433,017,413.95	608,710,874.74	162,652,083,42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324,789,279.42	3,585,176,941.49	35,068,053.60	150,056,135.85	8,095,090,410.36
(1) 购置	60,499,547.62	114,210,397.64	34,260,220.27	48,582,969.70	257,553,135.23
(2) 在建工程转入	4,260,544,847.95	3,168,106,797.16	807,833.33	7,305,939.23	7,436,765,417.6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调整原值	3,744,883.85	302,859,746.69		94,167,226.92	400,771,857.46
3. 本期减少金额	70,041,438.07	278,200,146.20	18,807,169.47	410,841,751.19	777,890,504.93
(1) 处置或报废	788,961.74	236,259,301.61	13,467,231.13	8,919,845.13	259,435,339.61
(2) 调整原值	37,905,299.06	23,026,819.30	2,060,757.34	337,778,981.76	400,771,857.46
(3) 其他	31,347,177.27	18,914,025.29	3,279,181.00	64,142,924.30	117,683,307.86
4. 期末余额	114,847,377,442.00	54,324,702,330.95	449,278,298.08	347,925,259.40	169,969,283,330.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511,097,544.34	20,715,552,595.94	276,122,178.57	349,908,559.74	39,852,680,878.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953,835,549.04	2,849,620,273.62	39,933,125.38	128,824,561.79	5,972,213,509.83
(1) 计提	2,953,835,549.04	2,849,620,273.62	39,933,125.38	128,824,561.79	5,972,213,509.83
3. 本期减少金额	6,804,541.78	180,772,183.63	18,314,157.99	223,008,837.32	428,899,720.72
(1) 处置或报废	679,981.33	177,117,878.84	12,153,316.11	8,717,718.13	198,668,894.41
(2) 调整原值	6,124,560.45	3,654,304.79	6,160,841.88	214,291,119.19	230,230,826.31
4. 期末余额	21,458,128,551.60	23,384,400,685.93	297,741,145.96	255,724,284.21	45,395,994,667.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9,850.00	4,433.48	290,204.94	354,488.42
2. 本期增加金额		37,246,875.56	17,766.00		37,264,641.56
(1) 计提		37,246,875.56	17,766.00		37,264,641.56

3. 本期减少金额		36,909,283.81	4,433.48	290,204.94	37,203,922.23
(1) 处置或报废		36,909,283.81	4,433.48	290,204.94	37,203,922.23
4. 期末余额		397,441.75	17,766.00		415,207.7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3,389,248,890.40	30,939,904,203.27	151,519,386.12	92,200,975.19	124,572,873,454.98
2. 期初账面价值	92,081,532,056.31	30,302,113,089.72	156,890,801.90	258,512,110.06	122,799,048,057.9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681,208,506.75	1,213,676,720.11		3,467,531,786.64
合计	4,681,208,506.75	1,213,676,720.11		3,467,531,786.64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雅砻江水电	1,017,217,028.41	正在办理中
国投伊犁	293,851,531.34	正在办理中
国投盘江	278,843,882.37	正在办理中
国投钦州	237,577,404.39	正在办理中
国投北部湾	196,703,033.12	正在办理中
国投大朝山	121,279,187.34	正在办理中
国投新能源	35,959,560.59	正在办理中
国投北疆建材	20,684,729.21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两河口水电站	15,930,629,419.22		15,930,629,419.22	11,292,189,385.68		11,292,189,385.68
卡杨公路	4,714,394,821.68		4,714,394,821.68	4,241,668,692.10		4,241,668,692.10
国投钦州二期工程	3,528,504,198.33		3,528,504,198.33	515,239,104.17		515,239,104.17
国投湄洲湾二期工程	3,036,792,907.98		3,036,792,907.98	832,199,749.00		832,199,749.00
锦屏二级水电站	2,174,527,256.80		2,174,527,256.80	98,819,918.01		98,819,918.01
杨房沟水电站	1,826,328,330.11		1,826,328,330.11	1,121,290,283.83		1,121,290,283.83
国投北疆二期工程	1,213,116,505.28		1,213,116,505.28	168,278,134.65		168,278,134.65
国投伊犁水库工程	433,469,463.07		433,469,463.07	285,441,125.27		285,441,125.27
国投哈密淖毛湖风电一期项目	305,910,288.66		305,910,288.66	157,192,501.59		157,192,501.59
桐子林水电站	222,188,610.72		222,188,610.72	4,323,685,242.85		4,323,685,242.85
其他项目	4,922,643,427.77		4,922,643,427.77	4,642,232,247.09		4,642,232,247.09
合计	38,308,505,229.62		38,308,505,229.62	27,678,236,384.24		27,678,236,384.2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 两河口水电站	66,457,290,100.00	11,292,189,385.68	4,638,994,755.76	554,722.22		15,930,629,419.22	24.08	24.08	1,948,732,567.00	275,923,084.65	5.67	自筹、贷款
2. 卡杨公路	3,808,315,100.00	4,241,668,692.10	472,726,129.58			4,714,394,821.68	123.79	99.40	533,171,812.40	173,545,787.33	5.35	自筹、贷款
3. 锦屏二级水电站	38,055,569,900.00	98,819,918.01	2,128,179,625.73		52,472,286.94	2,174,527,256.80	91.53	99.10	3,253,787,453.21			自筹、贷款
4. 杨房沟水电站	20,402,830,000.00	1,121,290,283.83	705,471,279.15	433,232.87		1,826,328,330.11	8.95	8.95	20,581,190.00	461,840.49	5.60	自筹、贷款
5. 北疆电厂二期工程	11,032,150,000.00	168,278,134.65	1,044,838,370.63			1,213,116,505.28	24.76	24.76	56,951,918.20	55,870,386.58	5.13	自筹、贷款
6. 钦州二期工程	6,944,000,000.00	515,239,104.17	3,013,265,094.16			3,528,504,198.33	51.00	75.00	47,569,568.74	43,641,527.07	5.48	自筹、贷款
7. 国投湄洲湾二期工程	6,430,960,000.00	832,199,749.00	2,204,593,158.98			3,036,792,907.98	47.22	43.00	28,618,518.75	28,618,518.75	4.50	自筹、贷款
8. 桐子林水电站	6,257,103,800.00	4,323,685,242.85	588,082,852.85	4,664,507,388.08	25,072,096.90	222,188,610.72	78.13	78.13	471,615,708.17	92,348,690.84	3.73	自筹、贷款
9. 伊犁科克塔斯水库项目	655,601,700.00	285,441,125.27	148,028,337.80			433,469,463.07	66.00	66.00	15,854,295.17	12,037,268.97	6.20	自筹、贷款
10. 国投哈密淖毛湖风电49.5兆瓦一期项目	498,405,700.00	157,192,501.59	149,210,381.12	492,594.05		305,910,288.66	61.38	61.38	8,062,305.90	5,871,345.48	6.55	自筹、贷款
合计	160,542,226,300.00	23,036,004,137.15	15,093,389,985.76	4,665,987,937.22	77,544,383.84	33,385,861,801.85	/	/	6,384,945,337.54	688,318,450.1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	90,361,367.57	
专用设备	529,307,394.80	973,895,789.96
工具及器具	461,238.65	
合计	620,130,001.02	973,895,789.96

其他说明:

15、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报废设备	8,567,905.27	
合计	8,567,905.27	

其他说明: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房屋使用权	公路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取水权	BOT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7,859,374.18	1,632,162,081.90	6,711,296.20	1,630,596,567.92	210,976,375.00	28,800,000.00	4,723,493,679.96	8,360,599,375.16
2. 本期增加 金额	37,988,061.08	87,228,645.20						125,216,706.28
(1) 购置	31,016,258.91							31,016,258.91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4) 在建工 程转入	6,971,802.17	61,279,985.70						68,251,787.87
5) 其他转 入		25,948,659.50						25,948,659.50
3. 本期减少 金额	69,685.84						36,451,570.24	36,521,256.08
(1) 处置							36,451,570.24	36,451,570.24
(2) 其他 减少	69,685.84							69,685.84
4. 期末余额	165,777,749.42	1,719,390,727.10	6,711,296.20	1,630,596,567.92	210,976,375.00	28,800,000.00	4,687,042,109.72	8,449,294,825.3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5,072,479.81	211,812,835.56	2,559,865.80	363,356,853.00	24,745,023.58	11,040,000.00	2,471,012,132.38	3,129,599,190.13
2. 本期增加 金额	29,019,468.87	37,191,880.35	174,117.90	39,294,254.72	4,965,877.47	1,440,000.00	219,630,997.88	331,716,597.19

(1) 计提	29,019,468.87	37,191,880.35	174,117.90	39,294,254.72	4,965,877.47	1,440,000.00	219,630,997.88	331,716,597.19
3. 本期减少 金额							18,560,418.18	18,560,418.18
(1) 处置							18,560,418.18	18,560,418.18
4. 期末余额	74,091,948.68	249,004,715.91	2,733,983.70	402,651,107.72	29,710,901.05	12,480,000.00	2,672,082,712.08	3,442,755,369.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91,685,800.74	1,470,386,011.19	3,977,312.50	1,227,945,460.20	181,265,473.95	16,320,000.00	2,014,959,397.64	5,006,539,456.22
2. 期初账面 价值	82,786,894.37	1,420,349,246.34	4,151,430.40	1,267,239,714.92	186,231,351.42	17,760,000.00	2,252,481,547.58	5,231,000,185.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国投宣城	5,165,055.18					5,165,055.18
合计	5,165,055.18					5,165,055.18

1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西线公路大修(注1)	43,049,771.02		5,937,899.52		37,111,871.50
湄洲湾一期技改工程(注2)	49,930,109.77	15,781,828.74	5,027,349.14		60,684,589.37
东川野牛一期风电项目(注3)	7,488,818.20	691,000.00	299,736.50		7,880,081.70
其他	13,296,404.13	14,137,986.80	3,285,746.03		24,148,644.90
合计	113,765,103.12	30,610,815.54	14,550,731.19		129,825,187.47

注1: 西线公路大修为大朝山水电站尾工项目一对外通道西线公路路面大修工程的投资摊销, 该工程2012年4月经过初验, 累计完成投资59,378,994.66元。从2012年4月开始按10年进行摊销, 2015年摊销金额5,937,899.52元。

注2: 湄洲湾一期技改工程系本期收购福建太平洋电力有限公司合并增加所致。其中主要包括脱硝工程、海事船使用权与输变电设施、低氮燃烧器改造、引风机改造、电除尘高频电源改造等技术改造项目。上述技改项目摊销截止日期均为2025年6月。

注3: 东川野牛一期风电项目长期待摊费用, 系支付的土地租金、进场道路和通讯设施等费用, 原值8,264,977.50元。其中土地租金摊销年限23年, 已累计摊销20月; 进场道路摊销年限20年, 已累计摊销3月, 通讯设施摊销年限3年, 已累计摊销14月。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2,474,482.66	32,194,126.02	132,915,061.02	20,888,050.17
无形资产摊销	359,250.00	53,887.50	458,750.00	68,812.50
计提未支付的费用	423,405,656.00	58,661,820.51	222,439,587.11	33,373,908.06
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38,252,724.31	8,037,289.09	29,873,668.53	6,780,430.71
递延收益	84,924,290.12	20,888,461.43	63,052,934.76	15,397,733.71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17,621.00	32,643.15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61,774,651.06	15,443,662.77	78,845,035.11	19,711,258.78
固定资产折旧	114,201,440.13	17,742,371.73	124,252,770.53	19,250,071.29
其他			752,510.93	188,127.73
合计	915,392,494.28	153,021,619.05	652,807,938.99	115,691,036.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4,902,283.88	6,225,570.97	68,026,381.44	17,006,595.36
无形资产摊销	67,837,355.19	16,959,338.80		
未实现的汇兑损益			49,337,586.33	7,400,637.95
其他	86,308,373.89	18,259,746.14	88,115,802.43	18,365,445.29
合计	179,048,012.96	41,444,655.91	205,479,770.20	42,772,678.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305,869.84	10,602,231.33
可抵扣亏损	436,609,892.87	464,400,595.37
合计	447,915,762.71	475,002,826.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236,125,678.96	
2016	291,314,003.85	514,876,733.39	
2017	346,748,400.31	346,748,400.31	
2018	372,052,765.98	372,052,765.98	

2019	387,798,802.85	387,798,802.85	
2020	348,525,598.48		
合计	1,746,439,571.47	1,857,602,381.49	/

其他说明：

2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1）	130,000,000.00	
抵押借款（注2）	332,000,000.00	103,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7,559,000,000.00	4,342,568,605.17
合计	8,021,000,000.00	4,445,568,605.17

注1：质押借款系国投北部湾以电厂一期工程电费收益的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质押借款100,000,000.00元；国投北疆以电厂一期工程电费收益的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质押借款30,000,000.00元。

注2：抵押借款系国投小三峡以乌金峡电站水轮机作为抵押物，抵押借款150,000,000.00元；国投钦州以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抵押借款135,000,000.00元；国投白银风电以风机设备作为抵押物，抵押借款47,000,000.00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530,485,300.00	1,092,566,120.00
合计	1,530,485,300.00	1,092,566,12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039,679,234.49	1,473,639,231.26
1-2年（含2年）	325,630,550.00	270,757,303.66

2-3 年（含 3 年）	171,910,666.71	8,141,281.73
3 年以上	16,110,451.66	26,764,917.07
合计	3,553,330,902.86	1,779,302,733.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70,219,200.00	尚未结算
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7,291,300.00	尚未结算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56,274,880.02	尚未结算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145,500.00	尚未结算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450,706.00	尚未结算
合计	262,381,586.02	/

其他说明

2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588,031.04	4,159,597.42
1 年以上	1,498,998.08	1,931,742.40
合计	37,087,029.12	6,091,339.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1,556,128.43	1,795,048,897.07	1,809,604,501.17	337,000,524.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08,917.49	213,105,478.58	219,754,870.79	1,459,525.28
三、辞退福利	646,085.65	592,931.05	982,946.84	256,069.8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60,311,131.57	2,008,747,306.70	2,030,342,318.80	338,716,119.4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3,632,342.23	1,335,424,496.53	1,354,452,517.06	234,604,321.70
二、职工福利费	27,556,967.46	100,040,771.21	101,081,691.21	26,516,047.46
三、社会保险费	41,025,375.55	121,117,957.37	109,773,024.57	52,370,308.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874,500.55	110,990,499.78	99,526,191.98	52,338,808.35
工伤保险费	135,875.00	5,577,187.29	5,696,562.29	16,500.00
生育保险费	15,000.00	4,298,296.02	4,298,296.02	15,000.00
其他		251,974.28	251,974.28	
四、住房公积金	4,886,275.18	118,386,140.48	121,449,248.66	1,823,16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173,941.19	45,847,533.34	47,860,098.68	18,161,375.8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4,281,226.82	74,231,998.14	74,987,920.99	3,525,303.97

合计	351,556,128.43	1,795,048,897.07	1,809,604,501.17	337,000,524.33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46,247.65	152,189,925.50	158,236,173.15	1,000,000.00
2、失业保险费	711,525.28	12,408,864.37	12,860,864.37	259,525.28
3、企业年金缴费	351,144.56	48,506,688.71	48,657,833.27	200,000.00
合计	8,108,917.49	213,105,478.58	219,754,870.79	1,459,525.28

其他说明：

25、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09,998,762.73	-183,486,835.99
营业税	4,989,041.28	4,087,940.72
企业所得税	102,623,958.45	129,179,049.74
个人所得税	31,847,384.78	24,669,256.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16,422.01	26,364,468.94
房产税	4,706,616.06	1,678,230.17
土地增值税		13,896.42
教育费附加	12,657,569.21	14,342,869.31
资源税	39,435,950.00	29,725,306.19
土地使用税	5,548,082.81	3,949,085.27
其他	67,298,533.25	41,745,343.52
合计	-415,875,204.88	92,268,610.56

其他说明：

26、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64,295,758.96	493,354,323.92
企业债券利息	83,073,205.49	83,073,205.4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7,901,031.65	144,914,112.45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515,269,996.10	721,341,641.8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7、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2,920,000.00	156,832,800.00
合计	142,920,000.00	156,832,8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及保证金	5,726,064,919.14	6,466,676,658.42
库区基金	514,605,117.35	387,528,285.13
保险赔款	184,317,696.24	139,078,932.36
社保资金	27,418,737.85	26,186,977.85
项目收购款	83,773,469.28	
代扣代缴款项	6,553,581.02	2,712,562.08
专项基金	4,235,528.00	4,966,655.76
其他	418,243,050.60	303,160,693.66
合计	6,965,212,099.48	7,330,310,765.2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2,266,961.88	扣回质量保证金，未到返回时间。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95,443,328.53	扣回质量保证金，未到返回时间。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46,527,518.67	扣回质量保证金，未到返回时间。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115,896,723.89	扣回质量保证金，未到返回时间。
中铁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93,425,285.18	扣回质量保证金，未到返回时间。
合计	853,559,818.15	/

其他说明

29、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659,054,911.73	11,390,069,276.25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22,147,194.06	934,112,995.40
合计	11,081,202,105.79	12,324,182,271.65

注：（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292,430,000.00	198,250,000.00
抵押借款	356,161,511.73	587,704,952.07
保证借款	39,208,400.00	230,234,324.18
信用借款	9,971,255,000.00	10,373,880,000.00
合计	10,659,054,911.73	11,390,069,276.25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年	395,181,937.00	央行3至5年 贷款利率上浮 5%		104,746,906.01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年	150,000,000.00	4.51%		105,161,171.87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年	240,000,000.00	5.84%		123,156,308.36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年	300,000,000.00	基准下浮10%		70,000,000.00
招银金融租赁公司	5年	90,000,000.00	5.76%		19,082,807.82
合计		1,175,181,937.00			422,147,194.06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将于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19,102,383.35	17,201,117.94
银行间短期融资券	3,500,000,000.00	2,000,000,000.00
现金流量套期保值工具		217,621.00
合计	3,519,102,383.35	2,017,418,738.9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1、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798,232,666.80	5,237,704,397.28
抵押借款	1,329,552,989.95	1,724,919,473.74
保证借款	5,569,862,600.00	5,696,097,400.00
信用借款	77,934,340,000.00	84,169,494,999.96
合计	91,631,988,256.75	96,828,216,270.98

注1：期末质押借款的质押物均为电费收费权。

注2：抵押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抵押物
靖远二电	国投融资租赁公司	200,000,000.00	电厂机器设备
湄洲湾一期	中国银行	442,616,989.95	湄洲湾一期房屋、机器设备
国投格尔木	国家开发银行省海分行	183,000,000.00	格尔木光伏二期发电资产
国投酒泉一	工行瓜州县支行	156,600,000.00	瓜州北大桥东风电厂固定资产
国投酒泉一	浦发兰州分行	24,536,000.00	瓜州北大桥东风电厂固定资产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借款余额	抵押物
靖远二电	国投融资租赁公司	200,000,000.00	电厂机器设备
湄洲湾一期	中国银行	442,616,989.95	湄洲湾一期房屋、机器设备
国投格尔木	国家开发银行省海分行	183,000,000.00	格尔木光伏二期发电资产
国投酒泉一	农行瓜州县支行	141,200,000.00	瓜州北大桥东风电厂固定资产
国投酒泉一	建行兰园支行	25,600,000.00	瓜州北大桥东风电厂固定资产
国投青海风电	国家开发银行青海分行	156,000,000.00	青海都兰路南村风电厂固定资产
合计		1,329,552,989.95	

注 3：保证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保证借款金额	保证人
国投敦煌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1,780,000.00	本公司
国投敦煌	中国工商银行	47,780,000.00	本公司
国投敦煌	国家开发银行	147,960,000.00	本公司
国投石嘴山	中国工商银行	37,380,000.00	本公司
国投石嘴山	国家开发银行	19,460,000.00	本公司
国投石嘴山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1,040,000.00	本公司
国投石嘴山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9,904,000.00	本公司
国投石嘴山	中国交通银行	89,136,000.00	本公司
国投格尔木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3,780,000.00	本公司
国投格尔木	中国交通银行	26,632,600.00	本公司
国投格尔木	国家开发银行	59,290,000.00	本公司
国投格尔木	中国工商银行	77,920,000.00	本公司
雅砻江水电	部门基金	7,800,000.00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雅砻江水电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0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合计		5,569,862,6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2、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第一期)	1,800,000,000.00	2014-3-21	5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106,020,000.00			1,800,000,000.00
合计	/	/	/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106,020,000.00			1,800,000,000.00

注：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477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人民币 35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完成首期发行，票面规模为 18 亿元，期限为 5 年，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5.89%，每年付息一次。

(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3、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436,256,082.13	2,657,154,797.76
应付借款	458,765,578.69	486,850,819.06
合计	1,895,021,660.82	3,144,005,616.82

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5,009,939.90
招银金融租赁公司融资款	19,911,769.47	39,112,544.42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634,326,300.37	1,288,373,680.69
福建电力(香港)有限年期公司	486,850,819.06	458,765,578.69
北京世纪源博科技股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16,727.92	3,759,917.12
合计	3,144,005,616.82	1,895,021,660.82

其他说明:

34、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失业保险稳岗补助资金		610,622.15		610,622.15	失业保险稳岗补助资金
合计		610,622.15		610,622.15	/

其他说明:

35、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0,539,902.17	101,694,344.15	25,023,247.10	197,210,999.22	
预收基建分摊款		51,427,800.00		51,427,800.00	国投哈密风电淖毛湖项目 220kV 汇集站预收基建分摊款
合计	120,539,902.17	153,122,144.15	25,023,247.10	248,638,799.22	/

注：淖毛湖 220kV 风电汇集站由国投哈密风电牵头建设，并由所接入的 5 家企业共同参与出资建设，汇集站内资产归牵头建设方所有，其他接入方在一次性支付资产使用费后享有永久资产使用权；合资共建费用由接入各方按接入装机容量暂按概算金额分摊，最终以汇集站竣工决算第三方审计后的投资金额为准，方案具体文件尚未下达；公司可收回基建分摊款 7,142.75 万元，目前已收到 5,142.78 万元，公司将收到的基建分摊款计入递延收益。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靖远二电采购国产设备增值税返还	41,025,369.68		7,328,396.16		33,696,973.52	与收益相关
靖远二电环境治理专项资金	6,953,055.67		943,333.32		6,009,722.35	与收益相关
靖远二电发电机组脱硝项目补助资金	5,827,778.08		466,666.56		5,361,111.52	与资产相关
国投宣城二期项目政府补助	12,205,364.00		530,668.00		11,674,696.00	与收益相关
国投北疆中央拨付进口设备贴息资金	6,587,222.14		556,666.68		6,030,555.46	与资产相关
国投北疆电厂项目征地差额资金返还	17,260,805.66	53,813,200.00	1,972,070.71		69,101,934.95	与资产相关
国投北疆#2 机组低温节煤器改造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投北疆一期工程圆形封闭煤场改造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投钦州脱硝补贴	3,128,888.88		195,555.60		2,933,333.28	与资产相关
国投北部湾脱销补贴	2,054,991.82		1,076,661.20		978,330.62	与资产相关
北部湾辅助设备能量系统优化改造奖励资金		1,050,000.00	415,625.00		634,375.00	与资产相关
北部湾辅助设备节能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10,300,000.00	2,732,653.04		7,567,346.96	与资产相关
北部湾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		723,100.00	191,842.82		531,257.18	与资产相关

华夏电力一期烟气净化工程补助	3,300,833.17		512,753.84		2,788,079.33	与资产相关
华夏电力一期烟气净化技术改造工程补助	5,015,625.00		662,747.58		4,352,877.42	与资产相关
华夏电力烟气脱硝工程补助	1,114,583.17		146,844.68		967,738.49	与资产相关
华夏电力#2汽轮机通流改造财政奖励款	2,351,562.52		254,040.24		2,097,522.28	与资产相关
华夏电力港建费返还	888,860.26	3,091,689.20	2,009,597.90		1,970,951.56	与收益相关
华夏电力烟气脱硝系统加装预留层催化剂项目补助	6,029,114.48		501,560.48		5,527,554.00	与资产相关
华夏电力#1汽轮机通流及热力系统节能改造项目补助	670,833.23		55,806.50		615,026.73	与资产相关
华夏电力汽轮机技术服务费厂家补助	1,266,666.52		161,702.02		1,104,964.50	与资产相关
华夏电力脱硝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2,000,000.00	210,486.49		1,789,513.51	与资产相关
华夏电力中央财政EPC项目技改拨款		4,410,000.00	220,500.00		4,189,500.00	与资产相关
华夏电力2015年港务费返还		1,146,354.95	1,146,354.95			
靖远二电污染减排专项资金	720,000.48		79,999.92		640,000.56	与资产相关
国投伊犁“(工况)自动监控”项目建设资金	180,554.00		16,668.00		163,886.00	与资产相关
国投宣城设备投资及项目前期费用补助	700,000.00		1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投宣城综合节能改造补贴收入	210,000.00		30,000.00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雅砻江工业和信息化部付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专项资金	69,811.00		15,451.67		54,359.33	与收益相关
雅砻江科学技术部付支撑计划2013BAB05B05款项	2,038,618.99	2,860,000.00	792,796.38	-1,662,464.00	2,443,358.61	与收益相关
雅砻江清华大学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主任基金合作任务书款项	642,141.22	300,000.00			942,141.22	与收益相关
国投钦州科技成果转化款	297,222.20		33,333.36		263,888.8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0,539,902.17	101,694,344.15	23,360,783.10	-1,662,464.00	197,210,999.22	/

其他说明：

36、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786,023,347.00						6,786,023,347.00

其他说明：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07,689,303.99	13,922,708.59		6,421,612,012.58
其他资本公积	72,508,379.54		24,712,686.28	47,795,693.26
合计	6,480,197,683.53	13,922,708.59	24,712,686.28	6,469,407,705.84

注：(1)公司子公司国投新能源与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发展基金)签订了国投青海风电投资协议书，产业发展基金出资49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2,204.54万元，持有国投青海风电20.40%的股权，资本溢价2,695.46万元，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享有资本溢价金额为13,922,708.59元。

(2)公司子公司国投云顶湄洲湾发电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以协议收购方式收购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控制的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对价与国投湄洲湾二期净资产差额-10,039,900.00元，根据持股比例资本公积减少5,120,349.00元；由于属于同一控制下合并，期初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导致期初资本公积增加2,000万元，期末湄洲湾二期纳入到合并范围本期资本公积减少2,000万元。

(3)公司子公司国投钦州发电根据桂财建[2011]190号文件的规定，将收到的广西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社会化运行补助资金共计354,676.48元按文件要求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增加资本公积216,352.65元；子公司国投北部湾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环境保护厅桂财建(2011)190号文件规定，将收到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社会化运行补助资金347,836.48元按文件规定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增加资本公积191,310.06元。

3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188.48	217,621.00		32,643.15	96,188.48	88,789.37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96,188.48	217,621.00		32,643.15	96,188.48	88,789.3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6,188.48	217,621.00		32,643.15	96,188.48	88,789.37	

其他综合收益：由于子公司雅砻江水电利率互换合约年末公允价值变动产生。

39、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4,761,901.13	295,068,756.50		809,830,657.63
任意盈余公积	2,384,187.23			2,384,187.23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17,146,088.36	295,068,756.50		812,214,844.86

盈余公积说明，本期增加主要是公司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

40、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360,584,782.94	4,881,403,611.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360,584,782.94	4,881,403,611.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27,522,203.84	5,599,833,222.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5,068,756.50	119,216,194.8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58,853,499.23	991,641,591.8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其他减少	23,356,111.61	9,794,264.4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10,828,619.44	9,360,584,782.94

未分配利润的其他说明：

1、公司与上海国投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协力基金）成立合资公司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以持有的 11 个公司的股权出资，持股比例 64.89%，少数股东按照股权比例享有以前留存收益，导致未分配利润减少 22,718,719.51 元。

2、子公司国投新能源与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发展基金）签订了国投青海风电投资协议书，产业发展基金出资 49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2,204.54 万元，持有国投青海风电 20.40%的股权，少数股东按照股权比例享有以前留存收益，导致未分配利润减少 637,392.10 元。

- (1) 由于《企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3,200,000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133,947,825.55	14,921,828,301.49	32,839,855,967.00	16,210,823,613.60
其他业务	145,751,947.36	28,130,463.28	117,313,225.11	29,461,267.15
合计	31,279,699,772.91	14,949,958,764.77	32,957,169,192.11	16,240,284,880.75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销售	30,918,315,719.12	14,598,043,599.47	31,943,743,587.25	15,180,028,371.20
煤炭销售			735,640,033.18	719,111,276.68
其他	215,632,106.43	323,784,702.02	160,472,346.57	311,683,965.72
合计	31,133,947,825.55	14,921,828,301.49	32,839,855,967.00	16,210,823,613.60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四川	16,716,280,005.62	4,896,258,487.97	15,569,410,881.75	4,308,310,664.95
天津	3,314,111,265.88	2,062,171,738.51	3,960,170,923.44	2,567,026,979.87
福建	3,041,118,676.13	2,139,391,945.45	3,194,519,440.54	2,138,662,621.83
广西	2,220,809,634.79	1,704,214,520.45	2,924,452,080.06	2,178,588,384.87
甘肃	1,841,512,911.33	1,531,795,164.61	2,357,223,733.03	1,614,699,510.14
安徽	1,529,810,737.74	1,124,088,361.17	1,179,274,987.72	969,594,668.00
云南	998,809,630.94	414,185,816.72	1,517,701,175.23	800,790,590.23
贵州	664,131,683.41	531,363,622.18	420,414,601.62	336,393,857.21
新疆	616,951,820.17	439,609,875.79	775,975,940.80	490,973,934.75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青海	153,561,904.18	58,357,563.47	148,571,475.81	56,091,622.37
宁夏	36,849,555.36	20,391,205.17	41,783,876.17	20,386,774.40
北京			416,078,393.42	407,816,422.76
山西			319,561,639.76	311,039,506.88
河北			14,716,817.65	10,448,075.34
合计	31,133,947,825.55	14,921,828,301.49	32,839,855,967.00	16,210,823,613.60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国家电网公司	13,700,737,935.59	43.80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	3,262,901,100.72	10.43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3,039,229,614.17	9.72
广西电网公司	2,195,192,872.40	7.02
四川省电力公司	2,153,932,218.15	6.89
合计	24,351,993,741.03	77.85

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5,352,315.70	24,927,301.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2,921,169.38	235,248,796.75
教育费附加	194,015,899.34	169,657,386.00
其他	5,521,736.97	5,994,557.63
合计	477,811,121.39	435,828,042.25

其他说明：

—

43、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26,615.40	1,363,923.99
业务招待费	17,880.87	241,745.48
差旅费		220,507.51
交通费	109,267.51	656,875.43
物业管理费		492,299.67
租赁费		1,658,621.32
劳务费		117,385.53
作业保管费		4,978,898.82
港杂费		899,768.08
运输费	4,929,144.34	5,483,971.72
装卸费		187,938.97
其他费用	472,846.15	636,604.70
合计	6,555,754.27	16,938,541.22

其他说明：

—

44、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0,747,042.12	419,975,891.32
税金	100,346,941.75	87,239,795.66
业务招待费	9,197,063.46	13,316,090.92
折旧费	43,058,174.33	36,445,988.69
差旅费	24,855,011.01	24,275,972.11
交通费	17,453,280.17	19,407,784.09
无形资产摊销	44,237,578.16	25,681,024.34
办公费	8,691,881.50	11,822,543.10
咨询费	11,087,272.16	10,440,054.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890.45	3,586,756.36
物业管理费	34,360,709.39	16,198,856.88

会议费	3,733,745.66	4,236,989.16
聘请中介机构费	8,378,106.45	10,738,549.74
租赁费	9,608,984.68	10,193,597.41
劳务费	6,527,949.92	9,148,187.33
水电费	10,842,561.28	11,241,504.57
其他费用	93,905,058.42	91,120,238.14
合计	867,126,250.91	805,069,824.29

其他说明：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901,446,446.12	6,178,007,990.41
减：利息收入	-111,378,811.79	-93,042,576.48
汇兑损益	51,430,157.72	4,409,373.74
其他	48,644,769.10	66,127,569.87
合计	5,890,142,561.15	6,155,502,357.54

其他说明：

4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5,613,558.52	17,889,997.09
二、存货跌价损失	520,229.66	4,466,795.6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6,910,153.14	13,873,470.09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3,043,941.32	36,230,262.85

其他说明：

4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1,027,246.51	505,052,099.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7,930,743.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8,312,270.96	9,051,170.7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2,346,913.33
合计	579,339,517.47	664,380,926.68

其他说明：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96,871.97	3,605,291.16	996,871.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96,871.97	3,605,291.16	996,871.9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605,915,934.58	1,022,640,418.78	39,709,302.15
其他	59,622,294.47	10,880,064.52	59,622,294.47
合计	1,666,535,101.02	1,037,125,774.46	100,328,468.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雅砻江增值税返还	1,480,875,200.20	915,073,011.97	与收益相关
大朝山增值税即增即退	85,003,302.06	62,666,432.56	与收益相关
华夏电力总部经济企业奖励金	3,317,700.00	10,390,779.84	与收益相关
靖远二电采购国产设备返还增值税	7,328,396.16	7,328,396.16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减排奖励资金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投宣城税费返还	3,868,668.00	6,256,668.00	与收益相关
靖远二电脱硝政府补助资金	466,666.56	2,966,666.56	与资产相关

北部湾养老保险财政补助金	1,099,961.66	2,842,640.00	与收益相关
北部湾区节能技术改造奖励		2,490,000.00	与资产相关
钦州养老保险补助金	2,407,494.40		与收益相关
钦州自治区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2,391,000.00	3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华夏电力港建费返还递延收益摊销	2,009,597.90	1,807,719.87	与资产相关
国投钦州自备专用码头货物港务费返还	1,248,207.24	1,762,293.83	与收益相关
华夏电力港务费补贴	1,146,354.95		与收益相关
华夏电力 2015 年市级节能专项奖励	9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靖远环境治理专项资金	943,333.32	943,333.32	与收益相关
华夏电力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返还		608,529.42	与收益相关
北部湾脱硝减排工程奖励	978,330.60	585,008.18	与资产相关
钦州火电和水泥脱硝减排工程补助资金	228,888.96	228,888.92	与资产相关
其他	6,642,832.57	6,375,050.15	
合计	1,605,915,934.58	1,022,640,418.78	/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2,403,960.32	10,781,626.13	32,403,960.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512,808.26	10,781,626.13	14,512,808.2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7,891,152.06		17,891,152.06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8,986,004.34	3,979,127.40	8,986,004.34
其他	208,908,562.43	6,551,255.76	208,908,562.43
合计	250,298,527.09	21,312,009.29	250,298,527.09

其他说明：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16,713,254.57	808,131,971.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658,605.64	-25,043,534.24
合计	878,054,648.93	783,088,437.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980,637,470.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45,159,367.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15,656,227.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428,681.4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78,299,538.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1,080,972.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38,658,605.64
所得税费用	878,054,648.93

其他说明：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39,492,484.67	37,845,746.25
收到专项资金	80,896,339.05	82,578,796.24
收到保险赔款	30,305,289.07	26,312,259.16
房租出租收入	29,287,473.77	11,453,618.84
利息收入	72,022,971.65	49,834,539.31
其他往来款	44,964,901.06	7,998,361.35
备用金	1,721,744.92	482,315.98
代收款	44,273,691.70	19,364,951.11
其他	135,265,564.04	77,235,929.19
合计	478,230,459.93	313,106,517.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204,806,854.95	267,625,393.03

排污费、水资源处理费	25,372,757.74	37,984,249.42
保证金	54,613,577.71	17,475,692.88
备用金	13,757,471.07	2,462,220.17
往来款	40,341,126.28	22,073,103.37
项目前期费	23,470,422.96	24,523,774.63
其他	141,138,210.12	89,970,859.44
合计	503,500,420.83	462,115,292.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专项资金		200,000.00
代垫投资款		7,571,120.94
其他		521,667.00
合计		9,092,787.9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标保证金		782,089.00
安全保证金		
收购保证金		
保函手续费		1,541,767.50
其他	980,000.00	2,739,149.68
合计	980,000.00	5,063,006.1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贷款贴息	25,432,546.84	51,796,044.11
其他	200,000.00	1,042,065.42
合计	25,632,546.84	52,838,109.5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手续费	6,637,212.09	29,922,975.43
担保费	30,000,000.00	30,000,000.00
承销费	11,250,000.00	
收购湄洲湾	30,039,900.00	
其他	874,541.52	24,150,234.18
合计	78,801,653.61	84,073,209.6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02,582,821.57	10,164,421,537.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043,941.32	36,230,262.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768,491,723.73	5,213,457,675.78
无形资产摊销	331,301,637.96	198,680,774.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550,731.19	134,980,96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07,289.07	6,448,470.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99,799.28	727,863.9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01,446,446.12	6,178,007,990.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9,339,517.47	-664,380,92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330,582.95	-1,092,915.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8,022.69	-23,651,357.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235,130.71	-120,285,899.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9,565,643.38	559,487,516.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6,144,607.78	-242,050,883.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6,771,649.00	21,440,981,070.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23,366,385.91	7,376,927,549.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76,927,549.17	3,969,572,632.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3,561,163.26	3,407,354,916.7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039,9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47,620.0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9,492,279.94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123,366,385.91	7,376,927,549.17
其中：库存现金	586,092.20	959,837.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22,780,293.71	7,375,967,711.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23,366,385.91	7,376,927,549.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3,386,966.72	受限资金为各种保证金、保险、基金
应收账款	252,522,918.12	受限应收账款为质押的电费收益的收费权
固定资产	4,761,857,318.45	受限固定资产为借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	2,253,157,522.24	受限的无形资产为湄洲湾一期BOT项目资产
合计	7,470,924,725.53	/

其他说明：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46.07		6,407.21
其中:美元	507.56	6.4936	3,295.89
欧元	438.51	7.0952	3,111.32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应付款	74,973,946.51		486,850,819.06
其中:美元	74,973,946.51	6.4936	486,850,819.06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	100%	合并前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015年12月30日	实际控制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
--现金	30,039,9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2,758,251,099.03	1,159,367,424.18
货币资金	547,620.06	6,356,483.25
应收款项	1,647,687.32	319,139,850.87
存货		
固定资产	2,228,468.20	1,671,341.06
无形资产	41,945.30	
在建工程	2,753,785,378.15	832,199,749.00
负债：	2,738,251,099.03	1,139,367,424.18
借款	500,000,000.00	

应付款项	2,238,251,099.03	1,139,367,424.18
净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名称	新增原因
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国投云顶湄洲湾电力有限公司	新设
国投楚雄风电有限公司	新设
国投大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6、 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国投电力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电力投资	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火力发电	51.22		投资设立
3. 福建太平洋电力有限公司	福建莆田	福建莆田	火力发电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火力发电	56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5. 国投北部湾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	广西北海	火力发电	55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6. 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	广西钦州	火力发电	61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7. 国投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伊犁	新疆伊犁	火力发电	60		投资设立
8. 国投盘江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六盘水	贵州六盘水	火力发电	55		投资设立
9. 国投甘肃小三峡水电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甘肃兰州	水力发电	60.45		投资设立
10. 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甘肃兰州	北京市	电力投资	64.89		投资设立
11.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南阳	河南南阳	火力发电	51		投资设立
12. 国投云顶湄洲湾电力有限公司	福建莆田	福建莆田	火力发电	51		投资设立
13.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成都	水力发电		52	投资设立
14.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水力发电		50	投资设立
15.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火力发电		64	投资设立
16.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火力发电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 北海市鑫源热力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	广西北海	热力供应		49.50	投资设立
18. 厦门海沧热能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热力供应		30.80	投资设立
19. 国投白银风电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	甘肃白银	风力发电		64.89	投资设立
20. 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	甘肃酒泉	甘肃酒泉	风力发电		42.18	投资设立
21. 国投酒泉第二风电有限公司	甘肃酒泉	甘肃酒泉	风力发电		64.89	投资设立
22. 国投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	新疆哈密	风力发电		64.89	投资设立

23. 国投宁夏风电有限公司	宁夏中卫	宁夏中卫	风力发电		64.89	投资设立
24. 国投青海风电有限公司	青海海西	青海海西	风力发电		64.89	投资设立
25. 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风力发电		64.89	投资设立
26. 国投吐鲁番风电有限公司	新疆吐鲁番	新疆吐鲁番	风力发电		64.89	投资设立
27. 国投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敦煌	甘肃敦煌	光伏发电		64.89	投资设立
28. 国投石嘴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石嘴山	宁夏石嘴山	光伏发电		64.89	投资设立
29. 国投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青海格尔木	青海格尔木	光伏发电		64.89	投资设立
30. 国投楚雄风电有限公司	云南楚雄	云南楚雄	风力发电		58.36	投资设立
31. 国投大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云南大理	云南大理	光伏发电		64.89	投资设立
32. 国投（福建）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	福建莆田	福建莆田	火力发电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3. 雅砻江水电凉山有限公司	四川凉山州	四川凉山州	水力发电		52.00	投资设立
34. 四川二滩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建设咨询		26.00	投资设立
35. 四川二滩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物业服务		46.80	投资设立
36. 天津北疆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建材生产		64.00	投资设立
37. 雅砻江水电攀枝花桐子林有限公司	四川攀枝花	四川攀枝花	水力发电		52.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1.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48.78	-73,512,920.99	36,887,252.70	625,751,776.77
2. 国投甘肃小三峡水电有限公司	39.55	79,037,186.78	77,374,447.88	481,543,586.65
3. 国投北部湾发电有限公司	45.00	57,595,810.91		189,672,175.93
4.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44.00	89,650,634.59	145,303,480.63	682,732,997.57
5. 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5.11	-4,411,632.66	42,582,319.31	1,064,795,738.68
6. 国投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40.00	982,596.94	37,862,765.24	267,871,164.79
7. 国投盘江发电有限公司	45.00	4,569,797.47		222,046,762.25
8. 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39.00	35,854,534.61	88,228,810.02	659,909,298.29

9. 福建太平洋电力有限公司	49.00	141,621,605.82	102,264,135.62	796,779,409.28
10.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8.00	3,735,116,839.09	2,953,909,775.54	16,395,111,304.14
11.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50.00	261,015,187.64	277,425,105.67	1,219,345,614.03
12.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	36.00	221,119,397.54	220,081,224.77	1,250,847,948.76
13.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126,421,580.43		463,809,742.94
14. 国投云顶湄洲湾发电有限公司	49.00			481,150,449.0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32,359.17	200,262.14	232,621.31	58,278.95	46,061.96	104,340.91	45,573.17	231,702.56	277,275.73	82,128.20	44,234.87	126,363.07
2. 国投甘肃小三峡水电有限公司	21,949.64	248,774.84	270,724.48	69,608.83	79,360.00	148,968.83	13,650.18	262,923.86	276,574.04	64,968.80	90,270.00	155,238.80
3. 国投北部湾发电有限公司	20,790.36	127,345.37	148,135.73	57,048.32	49,208.63	106,256.95	31,270.75	136,737.53	168,008.28	99,669.20	39,268.00	138,937.20
4.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41,595.43	186,172.82	227,768.25	11,958.27	63,362.93	75,321.20	47,770.09	196,121.88	243,891.97	16,226.18	64,964.47	81,190.65
5. 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25,099.55	480,821.06	605,920.61	88,863.62	284,336.41	373,200.03						
6. 国投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30,787.63	243,794.31	274,581.94	28,955.13	178,659.02	207,614.15	45,562.97	239,276.87	284,839.84	7,960.89	200,691.12	208,652.01
7. 国投盘江发电有限公司	15,626.08	220,335.91	235,961.99	26,618.27	160,000.00	186,618.27	24,320.99	221,446.61	245,767.60	54,991.19	150,000.00	204,991.19
8. 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45,333.55	622,740.09	668,073.64	148,807.74	325,048.39	473,856.13	43,916.21	442,293.02	486,209.23	86,202.04	264,645.84	350,847.88
9. 福建太平洋电力有限公司	75,755.87	220,225.13	295,981.00	38,730.24	94,642.71	133,372.95	124,752.83	241,593.90	366,346.73	72,081.62	139,689.21	211,770.83
10.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09,926.71	12,512,996.67	12,822,923.38	2,312,591.32	7,097,151.99	9,409,743.31	506,942.22	11,831,568.25	12,338,510.47	2,198,439.26	7,389,684.45	9,588,123.71
11.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25,507.52	255,251.70	280,759.22	36,890.10		36,890.10	26,128.17	270,259.38	296,387.55	49,236.45		49,236.45
12.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	151,940.76	999,752.23	1,151,692.99	226,979.19	577,255.29	804,234.48	106,981.31	872,927.79	979,909.10	49,551.06	638,032.82	687,583.88
13.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985.94	314,845.89	355,831.83	75,294.85	180,733.47	256,028.32	49,299.24	273,895.10	323,194.34	47,161.49	220,372.13	267,533.6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93,913.14	-15,070.30	-15,070.30	34,159.17	128,832.73	7,652.99	7,652.99	24,290.27
2. 国投甘肃小三峡水电有限公司	70,611.86	19,984.12	19,984.12	47,932.81	76,333.02	22,099.75	22,099.75	46,905.71
3. 国投北部湾发电有限公司	94,402.60	12,772.92	12,772.92	41,438.02	107,951.09	11,679.03	11,679.03	38,161.58
4.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	152,706.78	20,519.24	20,519.24	60,235.44	226,176.26	47,803.91	47,803.91	71,276.31

有限公司								
5. 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0,258.26	-1,050.64	-1,050.64	52,515.63				
6. 国投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56,315.46	245.65	245.65	23,034.96	73,116.87	10,517.43	10,517.43	35,323.32
7. 国投盘江发电有限公司	67,565.35	1,015.51	1,015.51	18,639.84	42,041.46	545.06	545.06	2,222.39
8. 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130,461.32	9,193.47	9,193.47	71,980.85	187,048.97	26,615.03	26,615.03	63,091.35
9. 福建太平洋电力有限公司	153,221.29	28,902.37	28,902.37	69,037.17	95,118.11	19,440.89	19,440.89	34,158.95
10.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672,381.90	777,965.80	777,984.30	1,567,396.78	1,557,232.51	698,768.09	698,845.55	1,527,877.49
11.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98,803.24	52,203.04	52,203.04	66,852.21	115,732.72	57,720.02	57,720.02	77,238.82
12.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	331,722.00	61,422.05	61,422.05	159,675.30	396,244.56	67,926.30	67,926.30	134,357.47
13. 国投宣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5,405.44	25,800.32	25,800.32	67,166.98	119,879.23	10,634.49	10,634.49	19,363.2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不适用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青海风电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公司子公司国投新能源与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发展基金）于 2015 年 12 月份签订了国投青海风电投资协议书，产业发展基金出资 49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2,204.54 万元，持有国投青海风电 20.40%的股权；国投新能源原持有国投青海风电股权为 100.00%，产业发展基金增资后持股比例变更为 79.60%，但仍控制青海风电。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49,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9,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3,122,044.81
差额	15,877,955.1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1,455,861.6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5,577,906.41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徐州华润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火力发电	30.00		权益法核算
淮北国安	安徽淮北	安徽淮北	火力发电	35.00		权益法核算
铜山华润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火力发电	21.00		权益法核算
江苏利港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火力发电	17.47		权益法核算
江阴利港	江苏江阴	江苏江阴	火力发电	9.17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江苏利港持股比例虽然低于 20%，作为联营企业第二大股东并派有董事，能够对联营企业生产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江阴利港持股持股比例虽然低于 20%，作为联营企业第三大股东并派有董事能够对联营企业生产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徐州华润	淮北国安	铜山华润	江苏利港	江阴利港	徐州华润	淮北国安	铜山华润	江苏利港	江阴利港
流动资产	736,847,294.57	427,511,513.17	579,517,932.34	1,318,830,719.01	1,856,606,532.30	1,166,116,675.55	355,501,538.43	799,418,533.96	1,028,323,601.68	1,989,470,010.60
非流动资产	1,435,098,473.13	847,971,111.03	4,654,090,564.56	2,253,277,754.49	9,776,338,201.11	1,502,901,811.08	944,119,593.55	4,888,902,372.41	2,791,655,742.07	9,764,709,756.20
资产合计	2,171,945,767.70	1,275,482,624.20	5,233,608,496.90	3,572,108,473.50	11,632,944,733.41	2,669,018,486.63	1,299,621,131.98	5,688,320,906.37	3,819,979,343.75	11,754,179,766.80
流动负债	553,567,895.42	162,243,351.37	1,270,541,946.76	313,721,914.11	2,670,485,499.01	1,186,964,529.28	230,770,333.02	1,383,365,010.36	417,415,294.48	5,292,039,475.14
非流动负债	59,097,785.79	5,241,515.85	1,350,000,000.00	25,327,500.00	5,251,086,780.82	61,762,119.71	7,765,168.66	1,900,000,000.00	17,876,500.00	3,807,421,294.44
负债合计	612,665,681.21	167,484,867.22	2,620,541,946.76	339,049,414.11	7,921,572,279.83	1,248,726,648.99	238,535,501.68	3,283,365,010.36	435,291,794.48	9,099,460,769.58
少数股东权益					128,982,432.76					128,690,635.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59,280,086.49	1,107,997,756.98	2,613,066,550.14	3,233,059,059.39	3,582,390,020.82	1,420,291,837.64	1,061,085,630.30	2,404,955,896.01	3,384,687,549.27	2,526,028,362.0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7,784,025.95	387,799,214.94	548,743,975.53	564,815,417.68	328,505,164.91	426,087,551.29	371,379,970.61	505,040,738.16	591,304,914.86	231,636,800.80
调整事项					10,693,541.17					7,212,864.35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0,693,541.17					7,212,864.3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56,797,457.04	404,212,511.76	547,205,633.77	573,035,590.96	339,198,706.08	414,410,730.94	407,108,466.35	503,502,396.40	596,444,550.85	238,849,665.1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112,592,848.63	950,447,773.14	3,616,741,295.78	2,335,651,337.29	7,556,316,268.28	2,353,295,507.60	1,138,197,293.23	3,995,532,637.80	2,566,556,528.14	7,790,033,157.10
净利润	571,545,811.25	176,912,126.68	880,499,529.90	435,207,542.06	1,138,710,579.73	465,736,526.02	136,471,634.26	751,435,272.98	586,836,031.94	1,110,895,145.0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71,545,811.25	176,912,126.68	880,499,529.90	435,207,542.06	1,138,710,579.73	465,736,526.02	136,471,634.26	751,435,272.98	586,836,031.94	1,110,895,145.0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9,077,017.29	45,500,000.00	141,201,663.91	169,547,154.02	235,069,869.83	112,019,602.06	52,500,000.00	167,843,287.64	99,112,611.81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云南大潮实业有限公司	4,145,384.45	4,808,248.22
甘肃电投张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14,429,610.13	338,360,683.40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18,574,994.58	343,168,931.6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24,593,937.04	-2,793,534.86
--净利润	-24,593,937.04	-2,793,534.8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593,937.04	-2,793,534.86

其他说明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某些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外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外币汇兑风险主要源于部分美元及欧元借款及存款。本公司密切关注国际外汇市场上汇率的变动，并且在外币借款融资和外币存款投资时，考虑汇率的影响。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信用风险

包含于财务状况表之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委托贷款及长期委托贷款之账面价值为本公司有关其金融资产之最大信用风险。本公司将其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于几家大型国有银行和一家为本公司的关联方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由于这些国有银行拥有国家的大力支持以及于该关联非银行金融机构拥有董事议席，董事们认为该等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对于电力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本公司的大多数电厂均将电力销售给电厂所在省或地区的单一客户（电网公司）。本公司与各电网公司定期沟通，并且确信应收账款能够足额收回。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欠款金额合计人民币 1,566,206,432.29 元（2014 年：人民币 2,052,187,023.75 元），占应收账款合计的 61.65%（2014 年：67.84%）。除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并无重大集中之信用风险。其他应收款、短期委托贷款及长期委托贷款主要包括应收关联方款项。本公司通过定期检查关联方的经营成果和资产负债率来评估其信用风险。

3、流动风险

审慎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是指维持充足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通过已承诺信贷融资的足够额度备有资金，和有能力结算市场持仓。由于基本业务的变动性质，本公司通过已承诺信贷额度维持资金的灵活性。本公司通过在每月末监控流动资金储备的滚存预测包括未提取信贷额度及可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满足偿还其负债的要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北京	投资	1,947,051.12	51.34	51.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5 月 5 日，是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国家投资控股公司和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张掖发电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资产管理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晋城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京闽（福建）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曹妃甸港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煤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内蒙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伊犁犁能煤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镇江港务集团星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镇江东港港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京闽（莆田）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投山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	613,262,811.25	683,173,628.43
国投京闽（莆田）工贸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	536,688,946.03	207,198,831.25
国投京闽（福建）工贸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	509,573,739.94	886,296,749.72
国投山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	89,236,239.27	74,491,350.63
新疆伊犁能煤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	45,182,354.81	58,934,173.76
云南大潮实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542,832.75	11,272,920.76
上海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	4,550,770.99	
国投内蒙古煤炭进出口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	2,938,623.01	6,152,826.35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观测服务费	229,056.67	540,522.23
国投内蒙物流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		47,208,062.33
镇江港务集团星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煤炭运费		7,256,866.78
国投曹妃甸港口有限公司	港杂费		3,381,100.41
镇江东港港务有限公司	煤炭运费		1,683,418.6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15.1.1	2015.12.31	协议约定	1,000,000.00
国投资产管理公司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15.1.1	2015.12.31	协议约定	200,000.0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根据 2009 年 6 月 4 日签订的《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管理协议》第四条 4.2 和 4.3 之条款和 2013 年签订的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将北京三吉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6.875%的股权、贵州黔源电力有限公司 2.71%的股权、绿色煤电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国投哈密火电 100%的股权共 4 家单位的股权委托本公司管理，本年度实际确认并收到委托管理费为 100 万元。

2009 年 6 月 4 日，本公司与国投资产管理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协议》，依据协议，2015 年，本公司受托管理北京国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委托管理费为 20 万元，本年度实际确认并收到的委托管理费为 20 万元。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39,225,681.51	159,525,200.3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投格尔木	20,350.10	2010-8-27	2025-8-27	否
国投敦煌	22,409.00	2010-8-19	2030-11-23	否
国投石嘴山	17,368.00	2010-10-20	2028-12-6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14,490,000.00	2014-12-26	2017-12-26	长期借款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1,040,000,000.00	2014-11-13	2017-11-13	长期借款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520,000,000.00	2015-6-15	2018-6-15	长期借款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151,980,000.00	2015-9-15	2018-9-15	长期借款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351,010,000.00	2015-9-29	2018-9-29	长期借款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117,520,000.00	2014-1-16	2017-1-16	长期借款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435,625,000.00	2008-7-25	2026-5-10	长期借款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10,710,000.00	2013-3-15	2016-3-15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11-13	2016-11-13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64,375,000.00	2008-7-25	2026-5-10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12-11	2016-12-11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5-2-15	2016-2-15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5-4-3	2016-4-3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12-15	2016-12-15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30,600,000.00	2013-7-3	2023-6-30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85,000,000.00	2009-4-24	2024-6-15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6-25	2016-6-24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5-9-17	2016-9-16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9-18	2016-9-17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15-10-14	2016-10-13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47,520,000.00	2010-8-23	2024-8-23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2,700,000.00	2010-8-19	2025-8-18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010-8-27	2024-11-25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2-25	2016-12-25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9-24	2016-9-24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6,500,000.00	2015-7-30	2016-7-30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3,500,000.00	2015-8-28	2016-8-28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6-15	2016-6-15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5-8-20	2016-8-20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9-24	2016-9-24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5-10-19	2016-10-19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5-11-27	2016-11-27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12-17	2016-12-17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12-17	2016-12-17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0,036,000.00	2013-12-6	2028-12-6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1,880,000.00	2010-10-20	2025-10-20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5-8-11	2018-11-16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4-20	2035-4-19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5-9-16	2016-9-16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15-12-30	2016-1-12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15-7-17	2016-7-17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15-9-23	2016-9-23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2-9-11	2030-9-10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7,550,000.00	2013-10-25	2027-10-24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4-7-23	2028-7-23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5-9-1	2016-9-1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3-5-10	2016-5-9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3-2-28	2016-2-27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5-10-27	2016-1-6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682,500,000.00	2010-10-8	2035-10-7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11-9-15	2034-10-22	长期借款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4-5-27	2017-5-27	长期借款

关联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关联方	项目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86,666.67	488,856.66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利息支出	117,452,221.90	96,810,690.99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64,581,394.77	299,290,121.45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出售湄洲湾二期股权	30,039,9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88.2	587.3

(8). 其他关联交易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3,520,608,710.64		4,051,672,702.59	
应收利息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1,003,003.21		3,517,668.9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国投京闽（福建）工贸有限公司	15,549,806.93	20,203,686.30
	国投京闽（莆田）工贸有限公司		107,316,593.02
	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4,941,053.25	88,453,647.06
	国投内蒙古物流有限公司		1,551,999.06
	国投山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8,934,101.49	10,043,630.34
	云南大潮实业有限公司	1,144,701.75	
应付利息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5,903,197.02	2,351,456.75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2,704,946.77	1,603,668.93
	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646,903.16	784,669.53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292,094.32	4,634,909.86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14,666.66	
其他应付款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85,059.00	16,758.00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7,412,833.95	7,412,833.95
	国投京闽（福建）工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2,000,000.00
	国投京闽（莆田）工贸有限公司		2,400,000.00
	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	225,000.00	
长期应付款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932,643,780.60	1,704,957,758.85
短期借款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82,000,000.00	103,000,000.00
短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832,000,000.00	1,129,000,000.00
长期借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340,661,000.00	2,164,303,000.00
	国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2,641,335,000.00	2,641,335,000.00
	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7、 关联方承诺

8、 其他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本公司	国投格尔木	20,350.10	2025-8-27
本公司	国投敦煌	22,409.00	2030-11-23
本公司	国投石嘴山	17,368.00	2028-12-6
本公司	东源曲靖	50,000.00	2019-12-3
	合 计	110,127.10	

经国投电力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为国投曲靖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国投曲靖发电”，现更名为“东源曲靖能源有限公司”）向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金额 5 亿元、期限为 6 年的融资租赁提供了信用担保。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国投曲靖发电 55.4% 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与股权受让方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东源煤业”）签订的《产权交易合同》，对上述担保约定如下：

“东源煤业应通过适当方式确保于产权交易标的变更登记至东源煤业名下后 180 日内完全解除国投电力之担保责任。”就公司基于上述担保而可能于未来取得的对标的企业的追偿权，东源煤业及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已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截至 2015 年 11 月 29 日，债务人东源曲靖能源有限公司正常履行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的融资租赁合同，未发生违约行为。但受让方东源煤业未能在股权受让工商变更办理完毕后 180 日内（2014 年 12 月 21 日前）解除本公司之担保责任，且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仍未完成。

东源煤业及其控股股东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目前经营面临困难，且明年债务人东源曲靖能源有限公司进入到偿还本金期，在债务人经济困难时期，公司存在一定对外担保的风险。

3、其他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参与认购江		

	<p>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2015年6月23日公司签订《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合同补充协议》。根据上述约定，公司拟认购赣能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6.56元，数量为32,900万股，认购总金额为215,824万元。2015年12月28日，赣能股份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31号），核准赣能股份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2,9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2016年1月11日，公司缴纳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款合计215,824万元。2016年2月3日，赣能股份本次发行的32,900万股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p>		
重要的重组事项	<p>根据国投电力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国投电力有限公司议案。</p>	0	<p>公司作为吸收合并方继续存续经营，国投电力有限公司作为被合并方的法人资格将会注销，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和人员将由合并方承继。</p>
重要对外投资和担保	<p>公司在新加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Jaderock Investment Singapore Pte.Ltd.（简称“Jaderock”）于2016年2月3日与 Genting Power Holdings Limited 签署了 Lester Listrik Pte.Ltd.（简称“LLPL”）42.1%股权的收购协议，通过收购 LLPL 42.1%股权将间接获得印尼万丹火电项目40%股权。收购资金计划由公司全资子公司 Jaderock 通过境外融资筹集；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向 Jaderock 提供总额不超过2.5亿美元的信用担保。上述担保业已经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截止报告披露日无法准确预计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p>
重要对外投资和担保	<p>公司拟收购 Repsol Nuevas Energias S.A. 在英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Repsol Nuevas Energias UK Limited（简称“RNEUK”）100%股权，收购后将间接获得英国海上风电 Beatrice 项目25%股</p>		<p>截止报告披露日无法准确预计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p>

	权和 Inch Cape 项目 100%股权。收购资金计划由公司在英国伦敦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Redrock Investment Limited (简称“Redrock”) 通过境外融资筹集,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公司拟向 Redrock 提供不超过 2.2 亿英镑的信用担保。上述担保业已经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果的影响数。
重要对外投资和担保	公司计划向 Repsol Nuevas Energias S.A. 收购其所持 Repsol Nuevas Energias UK Limited (简称“RNEUK”) 100%股权, 从而将成为 RNEUK 股东及其全资子公司 Repsol Beatrice Limited (简称“RBL”) 的实际控制人。为支持公司收购 RNEUK100%股权完成后, RNEUK 下属的 RBL 履行对 Beatrice 海上风电项目 25%股权对应的股东后续投入工作,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拟为 RBL 申请开立备用信用证, 并为此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不超过 2.5 亿英镑。上述担保业已经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止报告披露日无法准确预计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 899, 632, 771. 3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分部信息见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 5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本公司分部信息见七、合并报表项目注释 5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 其他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546,478.03	100	41,449,994.93	55.60	33,096,483.1	147,205,986.64	100.00	39,521,210.04	26.85	107,684,77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4,546,478.03	/	41,449,994.93	/	33,096,483.1	147,205,986.64	/	39,521,210.04	/	107,684,776.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633,298.50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7,443.78	372.19	5.00%
1 年以内小计	1,640,742.28	372.19	
1 至 2 年	22,149,953.40	2,214,995.34	10.00%
2 至 3 年	8,515,000.00	2,554,500.0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17,541.10	1,008,770.55	50.00%
4 至 5 年	22,759,422.00	18,207,537.60	80.00%
5 年以上	17,463,819.25	17,463,819.25	100.00%
合计	74,546,478.03	41,449,994.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876,593.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947,808.9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项目前期	前期费用	73,126,490.47	5 年以内	98.10	41,449,622.74
合计	/	73,126,490.47	/	98.10	41,449,622.7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不适用

其他说明：

(9).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300,322,628.02		17,300,322,628.02	14,271,291,528.02		14,271,291,528.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20,449,899.61		2,320,449,899.61	2,160,315,809.69		2,160,315,809.69
合计	19,620,772,527.63		19,620,772,527.63	16,431,607,337.71		16,431,607,337.7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1. 靖远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679,116,894.54			679,116,894.54		
2. 国投甘肃小三峡水电有限公司	657,470,034.43			657,470,034.43		
3. 国投北部湾发电有限公司	283,336,780.62			283,336,780.62		
4.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662,562,474.52			662,562,474.52		
5. 国投白银风电有限公司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6. 国投酒泉第一风电有限公司	97,500,000.00		97,500,000.00			
7. 国投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390,000,000.00			390,000,000.00		
8. 国投盘江发电有限公司	278,763,600.00	5,030,900.00		283,794,500.00		
9. 国投酒泉第二风电有限公司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10. 国投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3,000,000.00		103,000,000.00			
11. 国投石嘴山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11,000,000.00		111,000,000.00			
12. 国投格尔木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3. 国投电力有限公司	8,691,280,907.32	2,091,690,200.00		10,782,971,107.32		
14. 国投宁夏风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5. 国投哈密风电有限公司	161,500,000.00		161,500,000.00			
16. 国投青海风电有限公司	86,000,000.00		86,000,000.00			
17. 国投云南风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8. 国投钦州发电有限公司	609,760,836.59	500,200,000.00		1,109,960,836.59		
19. 国投吐鲁番风电有限公司	76,000,000.00		76,000,000.00			
20. 福建太平洋电力有限公司	694,000,000.00			694,000,000.00		
21. 国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241,000,000.00		1,241,000,000.00		
22.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23. 国投云顶湄州湾电力有限公司		505,910,000.00		505,910,000.00		
合计	14,271,291,528.02	4,354,031,100.00	1,325,000,000.00	17,300,322,628.0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1. 徐州华润电力有限公司	414,410,730.94			171,463,743.38			129,077,017.29			456,797,457.03
2. 淮北国安电力有限公司	407,108,466.35			42,604,045.42			45,500,000.00			404,212,511.77
3. 铜山华润电力有限公司	503,502,396.40			184,904,901.28			141,201,663.91			547,205,633.77
4. 江苏利港电力有限公司	596,444,550.85			73,985,282.15			97,394,242.04			573,035,590.96
5. 江阴利港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38,849,665.15	100,778,300.00		102,483,952.18			102,913,211.25			339,198,706.08
小计	2,160,315,809.69	100,778,300.00		575,441,924.41			516,086,134.49			2,320,449,899.61
合计	2,160,315,809.69	100,778,300.00		575,441,924.41			516,086,134.49			2,320,449,899.61

其他说明：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2,013,473.11	45,554.51	1,964,429.09	104,658.28
合计	2,013,473.11	45,554.51	1,964,429.09	104,658.28

其他说明：

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64,227,962.62	1,551,671,226.9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5,441,924.41	507,845,633.9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9,023,389.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441,140.54	1,419,791.4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55,986,661.29	65,511,929.00
合计	3,300,097,688.86	1,597,425,191.71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407,088.3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709,302.1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8,272,272.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901,818.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546,421.31	
合计	-176,218,298.5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4%	0.7998	0.79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55%	0.8258	0.825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胡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6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